

马鞍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马鞍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

序 言

“十二五”(2011—2015年)时期,是**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发展方式转变的攻坚期,统筹城乡发展、推进城乡一体化的加速期,建设更高水平小康社会、向基本实现现代化目标迈进的关键期。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十二五”规划,对于**在新起点上构建新优势、谋求新突破、实现新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根据《中共**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主要阐明“十二五”期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发展重点和政策措施,是**经济社会未来五年发展的宏伟蓝图,是全市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是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责的重要依据,也是编制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类专项规划、区县规划、年度计划以及制定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

目 录

第一篇 发展基础和环境	5
第一章 “十一五”发展成就	5
第二章 “十二五”发展环境	10
第一节 机遇	10
第二节 挑战	12
第二篇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14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主要战略	14
第四章 发展目标	17
第三篇 优化空间布局	20
第五章 构建空间开发格局与分区引导	20
第六章 完善城镇体系和人口布局	21
第七章 优化调整产业布局	24
第四篇 大力推动经济社会转型	27
第八章 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进产业发展转型	27
第一节 提升传统优势产业竞争力	27
第二节 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新突破	30
第三节 大力发展都市现代农业	32
第四节 提升服务业对国民经济贡献度	35
第九章 加速城乡一体化推进城市发展转型	39
第一节 完善现代化交通网络，打造皖江门户城市	39
第二节 完善人口集聚政策，构建包容城市	41
第三节 完善住房体系建设，打造宜居城市	42
第四节 完善城镇服务功能，建设魅力城市	44

第五节	提升城乡管理水平，发展智慧城市	47
第十章	以改善民生为重点推进城乡社会发展转型	48
第一节	扩大城乡居民就业	48
第二节	大力提高城乡居民收入	50
第三节	健全城乡社会保障体系	51
第四节	大力发展城乡教育	53
第五节	提升城乡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54
第六节	不断增强人民体质	55
第七节	加强城乡社会管理	56
第五篇	加快转变发展方式	60
第十一章	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构建“创新马鞍山”	60
第一节	加强重点领域的创新	60
第二节	强化企业在创新中的主体地位	61
第三节	积极推动自主创新载体的构建	62
第四节	推动自主创新发展环境的优化	63
第十二章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构建“活力马鞍山”	65
第一节	深化经济领域改革	65
第二节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67
第三节	深化社会领域改革	68
第四节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69
第十三章	加快承接产业转移，构建“开放马鞍山”	70
第一节	提高招商引智水平	70
第二节	优化对外经济贸易合作	72
第三节	提高区域合作水平	74
第四节	提升园区合作水平	75
第十四章	推进“两型”社会建设，构建“绿色马鞍山”	76

第一节	大力发展绿色经济	76
第二节	推动资源节约和高效利用	77
第三节	加强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	79
第十五章	提升文化软实力，构建“人文马鞍山”	81
第一节	大力推进文化繁荣发展	81
第二节	强力推进文化产业发展	82
第三节	大力推进文化改革发展	84
第四节	提升全民文明素质	85
第六篇	规划保障措施	87
第十六章	优化发展环境	87
第十七章	强化要素支撑	89
第十八章	推进项目建设	90
第十九章	加强规划实施	91

第一篇 发展基础和环境

第一章 “十一五”发展成就

“十一五”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有效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严重冲击，大力推进工业化和城镇化，胜利完成“十一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

综合实力大幅提升。全市生产总值由2005年的371.3亿元增加到2010年的811亿元（预计，下同），比“十五”末翻了一番以上，年均增长16.9%，人均生产总值超过8500美元；财政收入由2005年的64亿元增加到140亿元，是“十五”末的2.2倍，年均增长1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2005年的11935元提高到22900元，年均增长13.9%；农民人均纯收入由4511元提高到8740元，年均增长1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五年累计达2270亿元，是“十五”时期的4.2倍，年均增长30.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7.7%；进出口总额年均增长16.1%；全面小康社会实现程度达到97.6%，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水平位于全省前列。

结构调整取得新成效。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标准化和规模化生产，传统农业加速向现代农业转变。工业结构持续优化，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7.9%。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32.5%，比2005年提高9.3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比2005年增加464户，销售收入超百亿元的工

业企业达2户。服务业总量不断扩大，层次不断提升，商贸流通、旅游、房地产等生活性服务业增势强劲，物流业、金融服务、软件信息、服务外包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迅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加快，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注册资本总额达到1050亿元。

城乡一体化水平不断提高。大力拓展城市空间，建成区面积扩大到75.5平方公里，城镇化率提高到67%。长江大桥、宁安城际铁路、东环路高速化改造、314省道改建等一批重大交通设施相继开工建设，五年内新建、改扩建及在建公路达723.3公里，有效提升城乡承载力和城市辐射力。抓住全省城乡一体化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市的机遇，统筹实施城乡规划建设、产业发展、就业和社会保障等7个一体化建设；确立了“1255”城市发展战略，滨江新区、秀山新区、姑孰、博望副城区正加快建设；积极实施扩权强镇政策，进一步激发向山、石桥等5个中心镇发展活力，逐步确立城乡一元化发展格局。

发展方式逐步转变。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全社会研究开发经费（R&D）支出占GDP的比重达到2.1%，全市拥有各类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46家。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00家。循环经济深入发展，马钢成为全国循环经济试点企业，慈湖开发区成为省级循环经济试点园区，我市成为全国再生资源体系建设试点城市。节能减排任务全面完成，“十一五”期间，全市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综合能耗下降21.9%，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省下达目标以内。城市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82%，生活质量竞争力名列全国第9位。

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深化政府机构、行政管理、财税体制和事业单位改革，高效运行的服务型政府初步形成。马钢、十七冶、矿院、中冶华天等企业改革顺利实施，经营活力全面迸发。教育管理体制、医药卫生体制、文化体制等改革有序推进，社会事业改革取得明显成效。我市设立全国首家地级市商业银行，交通、浦发等银行落户我市，金融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招商引资成效显著，“十一五”累计利用外资 25 亿美元，利用内资突破 1100 亿元，沃尔玛、达利食品、立白日化、科达机电等一批国内外知名企业落户我市；市经济开发区成功升格为国家级开发区和省级高新技术开发区，马鞍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建设顺利启动，产业承载平台进一步扩大。对外贸易总额突破 120 亿美元，经济外向度逐年提高。马鞍山港成为对外籍轮开放的一类口岸，跻身长江港口前十名。区域经济合作扎实推进，我市正式成为长三角经济协调会成员城市，与长三角城市在交通、教育、人才交流等方面的合作多层次展开并取得实质性进展。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全面实施城乡学生免费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 90%；启动职业教育现代化工程，职普招生比保持在 1:1 左右；高等教育规模扩张，河海大学文天学院落户我市。公立医院改革步伐加快，基层医改全面推进，城市 15 分钟、农村 30 分钟就医服务圈基本建成，中医药事业加快发展，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实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等六大文化惠民工程建设，建成市博物馆、图书馆、歌剧院等一批文化设施，成功举办了建市 50 周年庆典、安徽省

第九届艺术节、中国诗歌节等重大文化活动。积极推进人口与计划生育综合改革，人口自然增长率保持在 5%左右。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进一步繁荣。

民生持续改善。坚持把民生放在首位，2007-2010 年累计实施 170 项民生工程，投入资金 40 多亿元，较好地解决了一批事关群众的热点、难点问题，覆盖广度和深度居全省前列。大力推进创业促进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以内。统筹城乡就业、创建创业型城市、城镇居民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养老保险等 7 项工作被列为全国试点。在全省率先整合市辖区新农村与城镇居民医保政策，基本医疗保障实现制度和人群两个全覆盖，巩固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参合率达 100%”。

城乡一体化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初步建立，实现城乡居民社会救助全覆盖，保障水平位于全省前列。信访工作、安全生产、平安创建有序开展，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城乡精神文明创建活动逐步深入，成为中部地区唯一的“全国文明城市”。

“十一五”规划主要目标预计完成情况

类别	指 标 名 称	“十一五” 计划目标	2010 年 预期	“十一五” 年均增长(%)
经 济 发 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5年翻一番	811	16.9
	2.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美元)	6500	8500	
	3. 财政收入(亿元)	140	140	18
	4.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亿元)	(≥1000)	(2270)	30.5
	5.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	≥25	32.5	
	6. 城市化率(%)	66	67	
人 民 生 活	7.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7000	22900	13.9
	8.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7100	8740	14
	9. 五年新增就业岗位(万人)	≥10	15.8	
	10. 城镇登记失业率(%)	≤4.5	<3.5	
	11. 5年转移农村劳动力(万人)	≥8	9.6	
	12. 城镇职工养老、失业、医疗保险参保率(%)	98	98.5	
	13. 城镇职工工伤、生育保险参保率(%)	85	94	
	14. 农村安全饮水达标率(%)	100	100	
	15.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85	90	
	16. 每万人拥有医生人数(人)	25	26	
17. 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率(%)	>90	>90		
可 持 续 发 展	18.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	20	21.9	
	19. 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	80	82	
	20. 城市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8	98	
	21.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43.5	43.5	
	22. 空气质量优良率(%)	≥90	90以上	
	23. 出生人口政策符合率(%)	≥96	96以上	

注：表中()的数字为五年累计数。

总体上看，“十一五”是我市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社会和谐稳定、人民群众得到实惠最多的时期。五年的发展历程，是全市人民在党的十七大精神指引下务实创新、开拓进取的过程，是科学发展观在马鞍山全域深入人心、生动实践的过程。面对未来，我们站在一个新的、更高的起点上。

第二章 “十二五”发展环境

“十二五”时期是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国家宏观环境继续发生深刻变化，马鞍山面临前所未有的机遇，处于大有可为的黄金发展期。但国内外发展环境错综复杂，不确定因素增多，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着新形势新任务。

第一节 机遇

“十二五”时期，随着国家内需拉动战略、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战略和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等战略的全面实施，为我市加快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一是转变发展方式的机遇。“十二五”时期是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攻坚时期。国家已经出台并将进一步出台更有力的重大措施，包括扩大内需、提高居民收入和消费比重、推动区域经济合作、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建设等，这些重大战略决策为我市进一步做大做强优势产业提供了

发展空间，为培育相关新兴产业发展带来难得机遇；同时也为我市经济保持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二是产业转移步伐加快的机遇。“十二五”期间，产业转移仍然是大势所趋。随着国家实施中部崛起战略效应的逐步显现以及《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和《长江三角洲地区区域规划》进入全面实施阶段，传统产业继续转移和新兴产业转移同时进行，我市作为示范区建设的重点区域和长三角经济协调会城市，承接产业转移优势明显，有利于我市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谋划分工和合作，承接国内外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转移，为全面加快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提供强大的动力支持。

三是城镇化更快推进的机遇。“十二五”时期，国家实施加快推进城镇化战略，这将创造巨大的需求，并增强发展的持续动力。我市随着“1255”城市发展战略的实施，主城区的改造提升、新区的开发建设、副城区的延伸拓展、中心镇的发展壮大，城市框架将逐步拉开，城市规模将进一步扩大；随着产业功能区的优化重组等一批重大工程不断推进，以及宁安城际铁路、长江公路大桥、宁芜铁路扩能、芜申运河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的相继建成，我市的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将更加完善，产业布局将更加合理，城市内涵将进一步提升，呈现出与周边大城市融合发展、错位发展的新态势。

四是小康社会建设加快推进的机遇。“十二五”时期是我市在全省率先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向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目标迈进的关键期。提高居民收入、扩大内需和社会保障等民生问题将备受重视，这些会给我市经济社会持续发展提供新的动力。居民消费

快速增加，多层次消费格局逐步形成，这为我市发展新型消费产业，包括发展新型消费品生产、销售和服务以及旅游、文化等产业发展创造需求保障，为我市现代服务业提档加速、民生工程加快建设、社会管理水平提升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五是新技术更快发展、新兴产业快速崛起的机遇。未来一个时期，我国将进入空前的创新密集和产业振兴时代，为我市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提供了有利条件。“十二五”期间通过突出产业重点、培育特色优势，找寻产业突破点，推进部分新兴产业的爆发式增长，这将有效改变我市传统产业主导的局面以及粗放经营的发展方式。同时新兴产业的产业化也会催生新的市场和产业链，从而大幅提高市场容量，为经济增长开辟新的增长动力。

六是经济实力跃上新台阶的机遇。“十一五”的快速发展，为我们抓住和利用以上机遇提供了重要条件。一是现有基础更加稳固，人均生产总值突破 8000 美元，经济发展的内生效应和提速效应都会显著增强；二是支撑条件更加完善，一批重大交通设施加快建设，国家级开发区获得批复，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平台建设加快推进等，城镇发展空间进一步扩大；三是后续动力更加强劲，一批重大在建项目将陆续发挥作用，这些为我们在“十二五”期间实施更加宏伟的发展规划提供了必要基础。

第二节 挑战

“十二五”时期国际国内基本环境的变化以及我市快速发

展的要求也给我们提出了严峻的挑战：

一是资源环境压力面临新挑战。节能减排仍然面临较大压力，城市快速扩张、产业加快发展与环境建设的矛盾冲突明显，环境治理面临更多的考验，土地、资金、人才等要素缺乏的问题更加突出。

二是产业结构调整面临新挑战。一产不优、二产不强、三产不大的问题比较突出。资源消耗型产业仍然占据很大份额，投资与消费结构失衡的问题仍然存在。二产对重工业特别是钢铁产业依赖的局面短期内仍然较难改变，高端产业和服务业比重仍然很低。加速产业结构升级、打造新的产业优势面临较大压力。

三是社会和谐稳定面临新挑战。城镇化加快推进、人口快速增长及人口老龄化带来就业和社会保障的压力日益增大，解决失地农民、外来务工人员、老年人、各类困难群体的社会保障问题十分艰巨而又复杂。拆迁矛盾、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社会治安、环境保护等面临诸多压力，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任务更加艰巨。

四是巩固区域竞争优势面临新挑战。随着省内皖江和皖北两大区域发展战略的逐步实施，合肥、芜湖等城市的人才、技术、信息资源丰富，经济转轨、产业结构转换动力强劲，领先优势突出；皖北地区和皖江其他城市自然资源和人力资源丰富，借助后发优势，将保持很高的发展速度。我市继续保持全省领先地位，面临较大压力。

“十二五”时期，我市发展环境的新情况、新特点，充分表明我市的发展条件正在发生深刻变化。总体上看，机遇与挑战

并存，机遇大于挑战。我们必须切实增强机遇意识和忧患意识，立足市情，正确分析判断形势，科学把握和遵循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主动适应环境变化，充分利用各种有利条件，审时度势，科学决策，正确处理经济增长与结构调整、民生改善、社会公平等方方面面的关系，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第二篇 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主要战略

“十二五”时期发展的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坚持转型发展、加快发展、和谐发展，实施工业主导、城乡一体、创新推动、开放带动、民生优先、可持续发展六大战略，全力推动经济社会更高更大更快发展，确保“十二五”持续走在全省前列，在全省率先建成全面小康社会，为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努力构建和谐幸福马鞍山。

“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基本要求：

——**坚持转型发展**。把转型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坚持在发展中促转变、在转变中谋发展，加快资源型城市转型步伐，推动经济增长由主要依靠物质资源消耗向创新推动转变、由主要依靠投资拉动向投资、消费、出口协同拉动转变，由主要依靠二产发展向一、二、三产协调发展转变。

——**坚持加快发展**。牢牢把握发展第一要务，树立新标杆，确立新目标，比人均增强信心，比总量和速度自我加压，提高质量、做大体量、扩展数量，奋力提升在全省区域经济格局中的位次。把项目建设摆在重中之重的位置，强力推进招商引资，千方百计扩大有效投入，进一步把企业做大做强，不断提升全市经济的综合实力。

——**坚持和谐发展**。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城乡居民充分就业，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大力发展各项社会事业，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建设和谐幸福马鞍山。

“十二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

——**工业主导战略**。加速新型工业化的进程，推动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优化产业布局，提升产业层次，发展壮大优势主导产业，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在做大做优工业的同时，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现代农业，着力构建具有区域竞争力的“6653”现代产业体系，推动经济转型升级，把我市建设成为皖江地区和长三角地区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和高新技术产业基地。

——**城乡一体战略**。树立城乡一体化的发展思想，着力消除城乡间生产要素有效流动的障碍，把城镇化作为统筹城乡发展的重要支撑，加快实施“1255”城市发展战略，立足全域马鞍山，完善城乡规划体系，统筹推进主城区、副城区和中心镇建设，拓展城乡发展空间，完善城乡服务功能，提升城乡建设品味，推动人口向城镇集中、产业向园区集中，努力实现城乡公共服务均等

化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创新推动战略**。坚持自主创新、重点跨越、支撑发展、引领未来的方针，培育创新主体，打造创新平台，强化创新服务，集聚创新要素，大力实施“科技倍增计划”，加快构建自主创新体系，建设创新型城市，实现制度创新、科技创新和管理创新的有机统一，把自主创新作为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模式转型的强大动力。

——**开放带动战略**。树立以开放促改革，以开放促调整，以开放促发展的战略思想，以培育区域经济合作和竞争新优势为目标，积极参与长三角分工与合作，在融入长三角中发挥带头作用，当好皖江城市带的“箭头”。抓好产业示范园区建设，大力承接国内外产业转移。继续统筹国内国外两种资源、两个市场，扩大开放领域，优化开放结构，提高开放质量，努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开放型经济体系。

——**民生优先战略**。把改善民生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目的、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以民生工程为抓手，扎实推进改善民生的各项工作，着力完善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制度安排，扩大公共服务范围，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构建和谐社会，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富民和强市的有机统一。

——**可持续发展战略**。强化全社会能源、资源节约和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谋发展，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加大绿色投资，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促进绿色增长，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努力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城市。

第四章 发展目标

按照“提高质量、做大体量、扩展数量”的要求，高举“两个率先”大旗，坚持科学发展，走在全省前列。到2011年在全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2015年取得基本实现现代化的重要阶段性进展，为2018年基本实现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如下：

综合实力跃上新台阶。到2015年，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600亿元以上，力争达到2000亿元，比“十一五”末翻一番以上，年均增长13%以上，人均生产总值超过11.5万元，达到长三角中等城市发展水平；财政收入和生产总值同步增长，期末达到320亿元以上，力争达到400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五年累计完成超过8000亿元，力争达到10000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超过350亿元，年均增长19%；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55亿美元，年均增长15%以上。

结构调整取得新突破。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的增加值翻两番。城市居民消费率稳步提高，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到35%以上，初步形成投资和消费共同推动的增长格局。

科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高新技术产业加速发展，其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35%；自主创新体系基本形成，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重提高到2.5%，到2015年，每万人专利申请量达到14.3件。

城市发展展现新面貌。城市规模逐步扩大，常住人口规模达

到180万人左右；城市功能不断完善，城市综合承载力明显增强，城市化水平不断提高，规划期末达到75%；城乡一体化步伐加快，非农就业比例明显增加，到2015年达到85%，城乡一体、宜业宜居的现代化大城市框架基本形成。

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市场经济体制更加完善，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区域合作进一步深化，开放型经济水平不断提升，经济发展的活力明显增强。

人民生活得到新改善。城乡居民收入翻一番，期末分别达到45800元和17480元。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6%以内。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实现各类社会保障基本全覆盖，居民普遍享有基本的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社会建设显著加强，社会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城乡文明程度进一步提升，社会更加和谐稳定。

资源环境有明显改善。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全市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下降20%，万元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继续下降，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省下达的目标范围内。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93%以上。市区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5%以上。

经过全市人民的共同奋斗，主要经济指标增速位于皖江城市带前列，人均指标保持全省第一位，综合实力居全省前三强，努力把马鞍山打造成为长三角经济圈先进制造业基地、城乡一体化先行区、生态文明宜居城市。

马鞍山市“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 标	2010年 预计	2015年 目标	年均增长 (%)	目标 属性
经济 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811	>1600	>13%	预期性
	2. 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元)	63000	115000		预期性
	3. 财政收入(亿元)	140	>320	18	预期性
	4. 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亿元)	725	>8000	27.7	预期性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147	350	19	预期性
	6. 外贸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26	55	16.2	预期性
	7. 利用外资(亿美元)	7.2	>50	10.8	预期性
	8. 利用内资(亿元)	380	>3000	15.7	预期性
结 构 调 整	9.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450	1000	17.3	预期性
	10.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30	35		预期性
	11. 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工业产值比重(%)		30		预期性
	12. 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3.5	≥5		预期性
	13. 非公经济占经济总量比重(%)	48	60		预期性
科 技 创 新	14. 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32.5	≥35		预期性
	15. 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1.76	2.5		预期性
	16. 每万人口专利申请数(件)	6.6	14.3		预期性
城 市 发 展	17. 常住人口总规模(万人)	145	180		预期性
	18. 人口自然增长率(‰)	≤4.6	≤5.5		预期性
	19. 城市化水平(%)	67	75		预期性
	20. 保障性住房(万套)	2	(10)		约束性
	21. 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平方米)	40	45		预期性
	22. 高峰时段建成区主干道机动车辆平均时速(公里/小时)	20	25		预期性
	23.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42.6	≥45		预期性
民 生 保 障	24.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	90	95		预期性
	25.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万人)	30.01	35		预期性
	26. 农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1.97	8		预期性
民 生 保 障	27. 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35.84	50		预期性
	28. 每千人拥有医生人数(人)	2.6	3.3		约束性
	29. 婴儿出生死亡率(‰)	8.2	8		预期性
	30.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2900	45800	14.9	预期性
	31. 农民人均纯收入(元)	8740	17480	14.9	预期性
	32. 城镇新增就业(万人)	(16)	(26)		约束性
	33. 城镇调查失业率(%)		≤6		预期性
资 源 环 境	34.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下降率(%)	(21.9)	(20)		约束性
	35.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	(20)	(15)		约束性
	36. 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降30%		约束性
	37. 耕地保有量(万公顷)		达省计划要求		约束性
	38. 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万吨)		达省计划要求		约束性
	39.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	90	≥93		约束性

注：(1) 表中带()的数据为五年累计数。(2) 主要污染物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

第三篇 优化空间布局

科学确定空间开发功能，完善市域城镇体系格局，优化调整产业布局，合理引导人口空间分布，促进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构建产业、城市和社会转型的空间基础。

第五章 构建空间开发格局与分区引导

根据国家和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编制《马鞍山市域空间开发规划》。按照重点开发功能区细化市域空间，明确各自发展导向，实施差别化政策，完善相应评价体系，推动资源的合理流动和有效利用。

完善主城区生活区开发水平。提高建设用地的集约节约水平和服务业的发展层次，通过加强旧城改造，提高建设和管理水平，完善城市服务功能，提升城市现代化水平。加快推进主城区城市基础设施向新城区延伸、人口向新城区适度转移。大力发展现代物流、商贸商务、金融、信息、科教、研发、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

加大重点地区开发强度。对秀山、滨江两个新区，姑孰、博望两个副城区，向山、太白、石桥、黄池、年陡五个中心镇和慈湖港口物流加工区、马鞍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和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个集聚区以及市辖区开发园区，要以加快发展、壮大产业规模，推进工业化和城镇化“双轮驱动”为目标，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新兴产业和现代物流产业，完善基

础设施功能，合理调整产业布局，促进产业集群发展，提升产业和人口的集聚水平。

提升农业地区生产和生态能力。对大公圩等农产品主产区等区域，实行优先保护、适度开发的方针，实行严格的土地用途管制，进一步提高土地集约化利用水平，因地制宜地发展资源环境可承载的特色产业，加强生态环境整治。

加强自然生态区域建设和保护。加快对采石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石臼湖省级自然保护区、当涂县黄山塔、金柱塔、叶家桥等保护性开发，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域要依据法律法规规定实行强制性保护，严格符合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维护生态系统和功能的完整性。

第六章 完善城镇体系和人口布局

加快实施“1255”城镇发展战略，构筑以主城区为中心、副城区为“两翼”、中心镇为呼应、产业功能区为支撑的功能互补、特色鲜明的城镇空间布局体系。

做大做优主城区。按照“拓展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位”的要求，改造提升老城区，高起点规划建设秀山新区和滨江新区，推进主城区向“两翼”拓展，加快建成基础设施完备、服务功能完善、产业特色鲜明、居住环境优美的都市区。到2015年，主城区人口规模为100万人，建成区面积100平方公里以上。

中心城区，进一步加快老城区和城中村改造，实施道路畅通和城市绿化、亮化、美化工程，进一步提升城市品位；积极打造

市级商业服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街区，打造城市综合体；发展街区特色经济，增强城区综合实力。

秀山新区要着力拓展城市空间，完善各项基础设施建设，结合规划建设城市综合体、中央商务区和总部经济区，加快核心区建设。通过彰显地区山水特色，发挥地区生态优势，着力打造创新、生态、宜居的现代化新区。

滨江新区要大力发展旅游、文化、房地产等产业，加快采石风景区核心景区建设和住宅建设、商业开发，着力打造成滨江亲水的现代生活时尚区和休闲旅游产业集聚区。

加快建设副城区。本着“科学规划、基础先行”的原则，把姑孰和博望2个副城区打造成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的主要承载区，发挥对全市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和对周边区域的辐射带动作用。

姑孰副城区，以扩大体量和完善功能为主，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增强服务能力，加快发展商业、贸易、信息等现代服务业，建设成为当涂地区的行政、经济、社会和文化中心以及马鞍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的重要配套服务业基地。注重挖掘姑孰古城区的历史文化，加大古护城河的美化改造保护力度，加快老城区和姑溪河临江口地区的旧城改造工程，提升老城文化品位；依托青山河延伸构建当涂新城。到“十二五”末，常住人口达到20万人。

博望副城区，全面启动核心起步区建设，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和公共配套服务项目建设。大力发展临空产业，积极发展刃模具生产、机床制造和特钢锻造等优势产业。结合横山风景区、石臼

湖自然保护区，加快培育商业贸易、休闲旅游、高档居住等，着力打造具有区域特色的产业集聚区、山水兼备的宜居新城。到“十二五”末，常住人口20万。

重点扶持中心镇。按照“一年打基础、三年见成效、五年展新貌”的要求，遵循“产业特色、扩权强镇”的思路，适时启动新一轮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加快建设各具特色的向山、石桥、黄池、太白、年陡等5个中心镇，依法赋予中心镇部分县级行政审批权、经济社会管理权和执法权，完善中心镇管理职能，增强中心镇自主发展能力，创新体制机制，支持中心镇增强投融资功能，加大对中心镇建设资金和建设用地支持力度，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公共服务产品，完善城镇功能。加快产业园区建设步伐，就近吸引农村劳动力，引导产业、人口有序集聚，努力把中心镇建设成为产业集聚区、人口集中区、和谐社会示范区。

向山镇，借助商贸园、创业园发展，加速城镇工矿业向工矿服务业和生活服务业转型，逐步建设成与中心城区配套一体的城市组团，常住人口5万人。

太白镇，发展成为以重型机械加工、装备制造和金属压延为基础的现代加工制造业城镇和以旅游、综合服务为主的综合型城镇，常住人口5万人。

石桥镇，继续发展农副产品加工、服装加工、生态农业、观光旅游等产业，成为为周边地区提供综合服务的节点城镇，常住人口10万人。

黄池镇，依托原有的城镇建成区基础，整合周边乡镇，打通外向通道，向西、向北拓展，构建以食品加工为主导，商贸、仪

表和物流等产业共同发展的工贸型城镇，常住人口7万人。

年陡镇，充分发挥区位优势，构建区域快速交通走廊，打开城市南进发展空间，建设成为服务马芜同城化发展的产业功能与城市功能协调发展的开放型示范新城，常住人口8万人。

在加快中心镇建设的同时，着力提升小城镇的特色化水平，因地制宜，做出精品，做出精致，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为现代化城市增添乡土气息。依托被撤并乡镇发展基础和交通条件，建设一批服务农村生产生活的中心社区；依托村委会所在地，规划建设一批重点社区；依托较大的自然村落，建设一批一般社区。通过完善路、水、电、信等基础设施，引导农民向城镇集中，居住向社区集中。

第七章 优化调整产业布局

按照优化区域布局、明确功能定位的原则，着力打造马鞍山经济开发区、马鞍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慈湖港口物流加工区、江心洲生态旅游区、濮塘休闲度假区5个产业功能区，使其成为承接产业转移的重要载体，成为跨越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快扩容升级步伐，加大土地资源集约开发力度，推进园区“二次创业”，做大做强汽车及零部件、现代装备制造、高档食品加工三大优势主导产业；培育壮大节能环保、新材料和电子信息三大新兴产业；着力完善综合服务配套功能，适度发展物流商贸、房地产等服务业，努力打造产业集聚

发展、商务服务发达、生活功能完善的新型开发园区。

马鞍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是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的重要载体，是呼应安徽省江北产业集中区的对称平台，是马芜同城化发展的关键节点。按照“布局科学、用地集约、产业集聚、科研支撑、配套完善、环境优美”的要求，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招商引资等各项工作力度，加速培育发展新能源、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现代物流、创意产业和商务政务生活服务区，努力将其打造成为科技创新区、产业集聚区、城市功能区、生态示范区。

慈湖港口物流加工区。强化要素保障，完善功能配套，促进产业集聚，实现集群化发展。坚持外延扩张与内涵提升并举，加快园区改造步伐，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重点发展电力能源、精细化工、造纸、金属制品、现代物流等产业，积极发展临港产业，谋划筹建马鞍山出口加工（保税）区，努力打造经济实力强、科技含量高、产业结构优、交通设施齐备的现代开放型经济开发园区。

江心洲生态休闲旅游区。充分利用独特的岛屿环境、优良的深水岸线、天然的生态湿地，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以国际化眼光搞好江心洲区域规划论证，明确发展定位和产业布局，高起点、大手笔做好江心洲建设，重点发展生态农业、观光农业、休闲旅游等产业，着力打造生态旅游岛。

濮塘休闲度假区。以休闲度假为导向，立足现有资源，挖掘历史文化，突出生态休闲主题，完善健康养生、旅游度假等服务

功能，申报设立省级旅游度假区，并提档升级，最终成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积极打造立足长三角、面向全国休闲旅游度假目的地。

打造都市农业生产基地。继续落实优势农产品生产布局规划，打造大公圩、南北圩和湖阳圩为主体的优质粮油、生态水产、特色畜禽、时令蔬菜、苗木花卉和速生林木六大都市农业生产基地。

专栏1 “一带一轴两片区”产业发展格局

- **205 沿江产业发展带：**串联慈湖工业区、马钢工业区、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当涂经济开发区、马鞍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是马鞍山市经济发展的主支撑骨，是城市工业化的主发展轴，是对接宁芜巢，融入长三角的主要承载地。
- **314 省道发展轴：**依托长江大桥、314 省道串联江心洲生态岛、滨江新区、姑孰副城、博望新区等产业组团形成的东西向发展轴。加强副城与主城区之间服务功能的联系与协调，依托产业基础加强与长三角对接，促进产业升级，打造成马鞍山向西延伸、向东发展，融入长三角的重要通道。
- **城市东部生态休闲区和都市农业示范区：**重点依托秀山新区、濮塘风景区、横山风景区打造生态休闲区；依托姑溪河、青山河和石臼湖沿岸的生态现代农业区打造都市农业示范区。坚持生态与生产的统一、保护与建设的统一、当前与长远的统一，充分挖掘、整合、开发自然和山水历史文化资源，以提升环境质量为目标，建成工业、现代农业与休闲旅游业协调发展的地区。

第四篇 大力推动经济社会转型

加快推进经济社会转型发展,实现从市区发展向区域发展、从城乡二元发展向城乡一元发展、从生产型城市向生产消费型城市、从安居城市向宜居城市和从实力型城市向魅力型城市的转变和升华。

第八章 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推进产业发展转型

积极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形成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先导、以传统优势产业为支撑、以三次产业融合并进为动力的结构合理、竞争力强的“6653”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成为长三角和皖江地区重要的现代加工制造基地、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和区域性特色化服务基地。

第一节 提升传统优势产业竞争力

坚持引进和培育、嫁接和改造结合,利用国内外先进技术和装备,加快传统优势产业的改造升级,推动传统产业向高端发展,传统企业向研发、销售两端延伸,积极参与新兴产业配套,不断提高产业层次和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快建成现代加工制造业基地。

做大做强钢铁制造产业。积极支持适度扩大产能,推动马

钢与市内外大型钢铁企业的资产重组，实施上下游整合和多元化战略，提升钢铁产业链整合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建成全国重要的精品钢材及深加工基地。支持并加快实施马钢整体改制，加快非钢产业和集团化发展，实施主辅分离和多元化战略，力争成为全省第一家销售收入突破 1000 亿元的企业。积极推动产品结构优化，重点支持开发高速铁路用钢、高磁感无取向硅钢、高强度装备制造用钢等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市场价值高的钢材品种。到 2015 年，钢铁产能达到 3000 万吨左右，销售收入比“十一五”末翻一番。

加快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大力发展汽车及零部件产业。以华菱重卡等整车制造集团为核心，积极引进国内外汽车集团来我市布点，支持星马加快重大技改项目建设，形成年产 10 万台重卡生产能力，跻身全国重卡第一方阵。大力发展各类专用汽车、微型客车和其他乘用车，积极发展新能源汽车，力争形成 50 万辆整车产能；以市内外汽车集团为依托、以产业供应链为纽带，着力提升整车总成及重卡发动机、重卡车桥以及自动变速箱、汽油发动机、电控系统、汽车电池、汽车电子等关键零部件的研发水平和制造能力，加快形成完整的产业链，形成布局合理、优势突出的产业集群，加快构建国家级专用汽车生产基地、华东地区重要的重卡和乘用车基地。

以冶金矿山高效节能选矿成套设备、钢铁生产关键装备为重点，着力发展冶金成套设备制造；以挖掘机、液压破拆机、起重机、挤挖旋扩钻机等整机制造及配套部件为重点，发展工程机械装备制造；以数控机床制造、精密刃模具制造、高性能精密复杂

刀具为重点，发展机床制造产业；以大型铸锻件、大型轴承制造为重点，积极发展装备制造关键基础件；以大型电力铁塔、大功率风电关键部件、轨道交通关键零部件制造为基础，重点发展电力装备、风电装备和轨道交通装备等新型装备业。积极利用先进适用技术改造传统装备制造业，提升装备制造业产业竞争力，推进我市装备制造高端化、系列化和品牌化，建成全国重要的装备制造基地。到 2015 年，先进装备制造产业总产值突破 1000 亿元。

大力发展百亿级传统产业。巩固发展**电力能源产业**。依托马鞍山发电厂、大唐当涂电厂、马钢新区电厂等项目建设，扩大电力产业规模。积极推动火电企业与上游煤炭企业实行一体化合作，保障机组煤炭供应，提高经营效益。

加快**金属制品产业**的发展。以金属结构件、金属工具、建筑用金属制品和日用金属制品为发展方向，促进钢结构件、钢筋焊网、稀土镀锌钢丝、预应力钢绞线、球墨铸管等优势产品的技术升级和延伸产品的开发，发展市场前景广阔、应用领域广泛、附加值高的金属制品。

支持**精细化工产业**升级改造。围绕立白日化、开米日化、金星钛白、丰原生化、国星生化、金桐化工等一批重点企业，积极扩张产能，延伸产业链条，壮大产业基础。

鼓励**食品加工产业**发展。围绕蒙牛乳业、达利食品、雨润肉制品、青岛啤酒、黄池集团等知名企业，积极引进国内外其他知名企业，推进产业集群发展，扩大产业规模。适应消费升级趋势，加大研发力度，推进产品向深加工、高附加值发展，建成全国有影响的食品加工基地。

做大造纸印刷产业。依托山鹰纸业、安徽比伦等核心企业，大力发展高档包装纸、工业特种用纸、高档文化用纸、生活用纸等产品。促进纸产品的新颖化、多样化和高附加值，围绕文化产业发展，积极发展印刷业。

做强建筑业。推动我市建筑业产业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培育一批核心竞争力较强的优势规模企业，引导建筑企业向房地产、市政道路、园林绿化、设备安装以及服务行业等领域拓展，形成一批资金雄厚、人才密集、技术先进、具有科研设计和融资能力的龙头企业，增强我市建筑业的整体竞争力。2015年全市建筑业总产值达到500亿元，企业市外市场总产值占全市建筑业总产值比重不低于40%；形成年产值100亿元级企业1家，年产值10亿元以上企业15家，形成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劳务分包结构合理的梯形队伍；行业从业人员15万人左右，推动建筑外来务工人员向现代产业工人转变。

第二节 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新突破

把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的重要突破口，结合国家支持方向和我市的比较优势，按照“多点支撑、多元发展”的要求，以新材料、节能环保和新能源产业作为重点切入点，加速发展战略新兴产业，加快建成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到201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幅高于传统产业增加值一倍以上，力争实现销售收入突破1500亿元，占工业总销售收入的30%左右。

培育壮大新材料产业。以马钢精品钢生产项目、中钢天源磁

性材料产业基地、航空航天及交通运输用高精度铝合金中厚板、高端高比重硬质合金、高性能稀土铜基合金板带、高性能空心玻璃微珠等项目为支撑，重点发展铁基新材料、合金材料、半导体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等具有技术优势的新型材料，积极发展碳基新材料、功能复合材料，推动新材料产业向结构功能复合化、功能材料智能化、材料器件集成化、制备技术绿色化方向发展，打造具有竞争力特色的新材料产业基地，力争“十二五”末销售收入突破 500 亿元。

培育壮大节能环保产业。以冶金系统节能环保及综合利用设备制造、清洁燃煤气化系统、LED 产品制造、国家级“静脉产业”基地、污水处理成套设备制造等项目为支撑，大力发展节能装备、环保装备、环保运营、绿色照明、再生资源和资源综合利用开发，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集群，着力培育节能环保服务市场，建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强、市场占有率高的优势企业。到“十二五”末，力争形成 500 亿元级产业规模。

培育壮大新能源产业。依托重点企业，大力发展太阳能光伏、新能源装备、高效电池，加快培育新能源产业基地，力争到 2015 年，全市新能源产业销售收入达到 500 亿元左右。

培育壮大电子信息产业。扩大电子信息产业体量。适应消费升级趋势，加快发展电子元器件、LED、小家电、微电子等产业，着力发展新一代显示技术、物联网组件等产业，不断扩大电子信息产业在全市经济中的份额。

培育壮大生物医药产业。以重点企业为依托，引进与医药制造相配套的上下游企业，加快发展生物芯片、创新药物、现代中药等产业，加速形成生物医药产业集群。推进生物肥料、生物农药规模化生产，延伸产业链。着力培育生物育种产业，积极推广

绿色农用生物产品，促进生物农业加快发展。

专栏2 工业发展路径

- **形成一批支柱产业。**加快推进产业集群集聚发展，不断延伸产业链，重点打造钢铁、装备制造2个千亿级、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3个500亿级、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电力能源、精细化工、金属制品、造纸印刷、食品加工7个百亿级特色产业。
- **壮大一批龙头企业。**培育和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发挥企业的工业化主导作用，研究制定支持企业加快发展的政策措施，加大财税、金融等扶持力度，促进各类生产要素向优秀企业集中、向行业骨干企业集聚。到2015年，实现销售收入超千亿元企业1个，超百亿元企业10个，超亿元企业300个。
- **提升一批规模园区。**到2015年，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达到1千亿级园区，当涂开发区、市承接产业示范区、慈湖开发区达到500亿级园区，雨山开发区、博望开发园区、花山开发区、金家庄工业园达到100亿级园区，同时建立5个50亿元级的各具特色、有一定规模的中心镇工业集中区。
- **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围绕产业重点发展领域，超前谋划、储备一批重大项目，发挥“十二五”重大工程为引领作用。
 - 【钢铁产业】马钢（合肥）公司环保搬迁项目、长江钢厂产能置换技改项目、马钢自备铁矿开发、高速车轮用钢（电炉）工程、冷轧硅钢二期工程
 - 【装备制造业】冶金重型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刃模具机床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大功率风电设备产业集群、轨道交通关键零部件装备制造产业基地、大型轴承项目
 - 【其他传统产业】马鞍山机械加工产业基地、当涂县机械加工与机械设备制造产业基地、年产80万吨造纸项目
 - 【新材料】新型电子元器件及磁性材料产业链基地、碳基功能综合材料产业化生产、年产5万吨航空航天及交通运输用高精度铝合金中厚板项目、稀土合金镀件生产项目
 - 【节能环保】冶金节能环保设备制造、金属矿产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工程、清洁燃煤气化系统生产项目，再生资源产业园暨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工业及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成套设备制造
 - 【新能源】光电产业园、天翊硅棒及晶硅片生产项目、优异太阳能电池片及电池组件、半导体(LED)照明产业集群项目
 - 【其他新兴产业】生物化学医药产业园、中成药基地产业化项目、家电配套加工产业园、生物医药及三药中间体项目、马鞍山3G通信及网络建设

第三节 大力发展都市现代农业

积极转变农业发展方式，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注重都市现代农业的多功能性，强化基地和品牌建设，加速传统农业向现代化、规模化、集约化转变，打造面向长三角的绿色食品及优质农副产品生产供应

基地和休闲农业旅游观光基地。

加快推进农业结构调整。按照优质、高效、生态、安全的要求，在稳定粮食生产能力的基础上，优化农产品结构，大力发展优质粮油、生态水产、特色畜禽、精细蔬果、苗木花卉和速生林业六大优势农业，着力拓展农业休闲功能和为城市服务功能，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加快实施当涂县国家粮食增产能力工程、畜牧业升级工程、生态水产品发展工程等一批现代农业发展重点工程。到 2015 年，种植业规模经营达到 50% 以上，畜禽规模养殖达 65%，水产生态养殖面积达 95%，农作物优良品种覆盖率达 98%，畜产品优质率达 90%，名特优水产品比重达 75%。

大力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积极推行农业规模化经营，加快农村土地流转步伐，促进土地向经营大户和能手集中，实现农业增长、农民增收。加快建设特色农产品基地、标准化示范基地，不断提升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实施农业产业化提升行动，推进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建设，加大农业招商引资力度，着力培育一批带动力强、辐射面广的加工型和外向型农业龙头企业。到“十二五”末，全市农产品加工产值达 150 亿元，其中亿元以上龙头企业 15 家，超 10 亿元的 4 家。加快建立行业协会、专业合作组织、专业经营户、龙头企业和专业市场有机结合的农工贸一体化经济组织体系，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

加快推进农业示范园区建设。按照“特色鲜明、规模高效、循环生态、示范带动”的原则，创建多类型、多层次、多形式的现代农业园区，加快农业转型升级。制定全市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布局规划，完善配套政策，到“十二五”末，建成以当涂现代农业示范园等园区为核心，大公圩地区绿色高效农产品生产基地为依托，乡镇级示范园为配套，村级特色产业基地为补充的现代农

业园区集群。

推进新一轮“菜篮子”工程建设。把城市菜篮子放在突出位置，作为民心工程、系统工程、效益工程来抓。依托龙头企业，通过加强生产能力建设、完善市场流通设施、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创新调控保障机制，重点抓好肉、蛋、奶、鱼、菜、果等产品生产，实现生产布局合理、总量满足需求、品种更加丰富、季节供应均衡，城市“菜篮子”产品的自给率达到40%以上，推动“菜篮子”工程建设步入生产稳定发展、产销衔接顺畅、质量安全可靠、市场波动可控、农民稳定增收、市民得到实惠的可持续发展轨道，更好地满足人们生活日益增长的需要。

注重都市现代农业的多功能性。发展农业循环经济，对农田逐步实行园艺化管理，逐步提升都市现代农业的生态保障能力，发挥农业的环境保护和生态修复功能，提升农业生态服务价值，农业的主要功能由提供农业优质产品为主逐步转向农业生产与农业生态并重，逐步强调农业的公益性，发挥农业的多功能性，为建设“宜居城市”服务。

专栏3 现代农业提升工程

- **粮食增产能力工程。**启动实施当涂县国家粮食增产工程、中低产田改造、优质稻、麦、棉良种繁育及制种基地等一批项目建设，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 **现代林业发展工程。**实施江心洲生态农业鲜花港项目、花卉苗木基地、退耕还林巩固工程、横山地区万亩果品产业园、林业生态保护工程、小黄洲现代林业生态休闲园项目，提升现代林业发展水平。
- **生态水产品发展工程。**实施当涂县现代水产园区、黄池万亩生态养殖高产示范区、乌溪镇蟹苗培育产业园等项目，着力提升生态水产养殖水平，提升水产品质量和品牌知名度。
- **休闲生态农业工程。**实施太白生态乐园、东吴众缘生态农业循环园、银河生态农业观光园、春盛农业生态园等项目建设，加快发展生态休闲农业，将马鞍山打造成为面向长三角城市群的生态农业休闲基地。
- **现代农业保障工程。**实施农业技术培训、农业科技示范、农民创业培训、农机化促进等工程，为发展现代农业奠定基础。

第四节 提升服务业对国民经济贡献度

把服务业发展作为优化产业结构的重点，大力实施“加快发展服务业行动计划”，促进生产服务业集聚化、生活服务业便利化、基础服务业网络化、公共服务业均等化发展，加快建成区域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推动城市由生产型向生产消费型转变。扶持培育一批具有一定实力和发展潜力的重点企业及具有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品牌，到 2015 年，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35%以上，全市现代服务业营业收入 2500 亿元，使我市成为区域性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

以产业深度融合为重点，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优先发展现代物流业。依托区位优势条件和产业优势，积极培育物流主题临江港区，以先进的信息技术和物联网技术提升传统物流业。支持企业剥离或外包物流业务，扩大物流市场需求，引导工商企业与物流企业联动发展，促进供应链各环节有机结合，降低社会物流总成本。推进物流企业的行业标准认定，加强公路、水运、铁路等物流基础设施、公共信息平台 and 物流金融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港口物流、综合物流、特色物流。在扶持港口集团、长运集团等重点企业同时，积极引进一批具有服务品牌和核心竞争力的第三方物流企业，提高现代物流服务的整体水平，建设长三角和皖江地区重要的物流节点城市。到 2015 年，实现物流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达 10%左右。

大力发展金融服务业。优化金融环境，支持本市商业银行做大做强，积极引进国内外商业银行来马设立分支机构。吸引境内

外证券、保险、信托、担保、基金和风险投资等各类非银行金融机构落户马鞍山，推动本市有条件的企业设立财务公司、汽车金融公司等非银行金融机构。规范运作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投资基金、融银投资基金等产业基金。整合国有资产和股权结构，加强政府融资平台建设。引进战略投资者牵头或参与组建社区银行、村镇银行、小额信贷公司、典当行、设立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推进融资担保、再担保体系和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不断完善金融服务体系。建立企业和个人信用共享机制，健全信用评估机制，构建完善的诚信体系。

积极发展软件动漫和服务外包业。重点发展工业自动化控制软件、嵌入式软件、制造业信息化等软件细分领域，促进软件产业集聚发展。依托马鞍山软件园、马鞍山动漫游戏产业基地和马鞍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创意产业园，加强园区载体建设、企业引进扶强、技术平台搭建和专业人才引进培养，建设服务产业外包基地。加强软件和服务外包领军人物和中高级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努力培育一批在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软件和服务外包企业。大力支持中冶华天、矿院、马钢设计院、十七冶等本市优势企业，承接海外研发、设计等外包业务，积极开拓国外市场。

壮大发展商务服务业。大力发展会计、审计、法律、工程科技咨询、信息服务、评估、代理等商务服务，提高执业水平和服务质量，加速形成与城市功能、产业结构和市场需求相适应，门类齐全、诚信规范、与国际接轨的商务服务体系。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的商务服务企业来我市设立分支机构。鼓励现有企业通过兼并重组、联合经营等方式发展成为具有知名品牌的商务服务机

构。

以促进消费需求为重点，提升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大力提升发展商贸流通业，提升商贸能级，拓展城市商圈，促进多样化商业业态发展，实现消费便利化。积极发展现代购物中心、大型超市、专业市场、品牌直销店、便利店等现代商业业态，加快区街特色经济发展，形成较为完善的现代商贸流通体系。引进金鹰、苏宁集团等国内外有实力的公司，建设中央商务区（CBD），打造团结广场为核心，湖东路、雨山路为两轴的主城商贸区；积极依托大华、新一城、欧尚、大润发等现代大型商业项目，打造适应消费行为、覆盖多种需求的商贸综合体；完善姑孰和博望副城区、秀山新区及中心镇商贸服务设施，大力培育和发展一批符合消费习惯、特色和集聚明显的商业街区和专业市场。到 2015 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50 亿元，年均增长 19%。

加快提升发展休闲旅游业。以规划为先导，强化“山水诗都、休闲名城”旅游城市形象，构建以滨江山水文化旅游带（含江心洲生态旅游区）、中心城区都市休闲旅游区、城东濮塘休闲度假区、青山太白文化旅游区、横山生态旅游区为依托的“一带四区”全市旅游空间布局。重点发展文化旅游，做好旅游与人文结合，加快采石古镇改造和小九华佛教文化建设，开发太白园区和青山道教文化设施建设；积极开发纪念品、文化用品、服装服饰品、工艺美术品等旅游类衍生商品；积极发展文化、休闲、度假、工业、生态、商务会展等旅游精品体系，建成布局合理、设施完备、功能完善、管理高效、竞争力强的现代旅游产业体系，把马鞍山建设打造成为面向长三角地区的

区域性休闲旅游度假基地目的地城市。到 2015 年，实现年接待国内外游客 2054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130 亿元以上。

提升发展家庭服务业。积极发展社会化养老产业，建立多种养老方式相互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引导发展家政服务、公共餐饮、洗浴足疗、社区数字化服务等便民利民家庭服务，加快形成广覆盖、多层次、社会化的服务体系。积极引导和扶持家庭服务企业向规模化、网络化、品牌化发展。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家庭服务业，促进经营性社区服务产业化。

以缩小城乡服务差距为重点，培育发展农村服务业。围绕农业生产各个环节，做好农技推广、农资供应、良种繁育、农业机械化、农产品安全检测、农副产品品牌培育等服务。健全农业科技信息网络，加强乡镇综合信息站建设，完善农业科技推广体系，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建立健全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确保人畜安全。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强化从生产到消费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管理。加强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以大型批发市场为骨干、农贸市场为基础、农产品直销店和连锁超市为补充、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民经纪人参与的农产品市场流通体系。加快培育县域金融主体，充分发挥涉农金融机构的支农作用，完善农村金融服务机制。依托“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和“新网工程”建设，完善农村日用消费品与农村生产资料销售网络 and 流通体系，加快发展乡镇商贸、饮食、文化娱乐等基础性服务业。加强农村职业教育和劳动力技能培训，完善农民转移就业服务体系建设。

专栏4 服务业跨越式发展路径

- **明确服务业跨越式发展目标。**服务业发展速度明显快于全市经济发展速度，年递增20%以上，实现服务业增加值600亿元左右。
- **打造服务业支柱产业。**现代物流业、传统商贸流通业2个营业收入千亿行业，房地产、金融、旅游、文化创意（含动漫）、软件及服务外包等5个营业收入百亿行业，实现现代服务业营业收入2500亿元以上，金融业贷款余额超2千亿。
- **发挥四大引擎引领作用。**大力发展物流业、房地产业、旅游文化服务业、软件科技服务业四大引擎行业，增加值年递增速度均明显快于服务业增加值平均增长速度。创建花山区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区，将花山区服务业建设成为全省地级市服务业5强区。
- **落实设施建设与提升服务水平并重。**实施以园区和街区为载体的四大设施建设工程，加快金融、商务、家居服务能力三大行业服务能力和水平大提升。
【现代物流融通工程】建设马鞍山钢铁物流产业园、江心洲临港物流综合工程、示范园区现代综合物流园。
【都市商贸提升工程】建设大华国际、金鹰商都、红星美凯龙家居生活广场、宝龙五星假日酒店。
【休闲旅游体验工程】建设采石古镇旅游开发、环雨山水岸风情综合开发、横山石门和青山道教文化传承园区、马钢濮塘盆山度假村。
【软件创意固基工程】建设马鞍山软件园、马鞍山动漫游戏产业基地、马鞍山创意产业基地。
- **建立体系和保障措施。**加快服务业空间布局 and 系统建设步伐，建设10个具有一定规模、集聚度较高、主导产业突出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15个特色街区和专业大市场；扶持具有一定实力和发展潜力的30家重点服务业企业。加快我市服务业发展核算体系建设，实现服务业跨越式发展。

第九章 加速城乡一体化推进城市发展转型

第一节 完善现代化交通网络，打造皖江门户城市

以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为契机，构筑城际交通、城市交通与市域联接交通有机衔接、高效运转、三位一体的现代化快速交通网络，努力打造皖江城市带门户城市。

铁路。加快宁安铁路马鞍山段建设，实施宁芜铁路扩能改造工程，建设铁路道口平改立工程，筹划重点企业专用线建设。建设铁路客货运站场及综合服务配套工程，构建城市综合交通枢纽。积极开展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前期工作。实施马向铁路“线改管”（铁精矿管道输送）工程，改善居民居住和城市交通环境。

公路。完成马鞍山长江公路大桥和东环路高速化改造工程，建城我市十字形高速公路主干网，提高马鞍山市在皖江地区与长三角地区的交通门户地位；建设高等级公路350公里，搭建“四纵五横”城乡快速通道，实现15分钟城乡互通；完成400公里农村公路建设，加密城乡交通网络，拉大城市框架，实现市域内交通一体化。建设一批客货道路运输设施，提高城乡客运发送能力和货物吞吐能力。加快以加密城市道路为主要途径的城市道路网建设，启动城区干线道路立体化交通工程，建设“五纵九横”的城市快速道路，适应小汽车快速进入家庭的趋势和城市发展需要。

水运。加强各类岸线资源管理，优化岸线资源利用布局，合理调整使用长江岸线资源，提高岸线资源综合开发效率。大力打造慈湖港口物流加工区和江心洲港区，加快重点码头、集疏港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港口通过能力。积极培育和发展水运产业，增强地方水运企业实力。启动姑溪河、青山河航道整治一期工程，开展石臼湖综合整治工作，改造太平府航道，提升航道的技术等级，构筑我市一江二河一湖的内河水运体系，发挥水上交通运输能力。

通用航空。着眼未来产业和城市发展趋势，筹划通用航空建设，积极规划布局通用机场和停机坪，培育发展点对点快速交通、个性化商务交通、快速应急交通以及相关空港产业，“十二五”期间有选择地建设若干应急救援停机坪，填补我市航空降落点空白，逐步建立与南京等周边机场相配套的航空体系。

公共交通。落实公交优先政策，按照城乡公共交通公益化方向，推进城乡公共交通运输一体化。适时推进BRT建设，形成以快速公交为龙头，常规公交、出租车相互补充的城乡一体化公共交通系统，城市公交出行分担率提高到30%左右，城市公交线网

密度达到4公里/平方公里。优化公交线路和公交站点布局，探索小区道路开放和社区公交运行，提高市民出行的方便性和通达性。推行客运方式差异化发展，逐步放开市域出租车经营区域。建设一批充电站、充电桩，积极推广各类新能源汽车的应用。建设一批布局合理的社会公共停车场，缓解停车难问题。引导居民采用慢行交通出行方式，营造舒适、安全、便捷、清洁、宁静的城市环境。建立城乡交通建设与管理协调机制，突出交通需求管理，建设智能交通管理系统，提高交通组织管理水平，确保城乡道路安全、畅通。

第二节 完善人口集聚政策，构建包容城市

根据“生活集聚、功能协调、效益兼顾”的原则，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打破城乡二元结构，加快推进人口向主副城区、中心镇集聚，促进人口增长与经济、资源、环境相协调，构建皖江城市带上最具包容性城市。

建立农村人口进城政策。积极引导本地农民工，通过推进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实施城镇建设用地增加与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减少挂钩试点，建立农村房屋产权流转和宅基地置换、过渡期内允许农民“带地进城”等一系列机制，引导本地农民向附近城镇集聚。进一步深化城乡户籍制度改革，引导农民向城镇和农村社区集中，通过政策吸引本地和外来进城务工人员入籍落户，公平享有城镇居民的所有权利。建立优秀进城务工人员落户激励机制，提高优秀进城务工人员政治待遇；引导企业建立多层次激励措施，激发进城务工人员实现自我价值和社会价值，促进进城务工人员稳定就业。逐步改善居住条件，进城务工人员比较集中的各类开发区（园区）和城区，规划集中建

设进城务工人员公寓。对就业适应能力较差的临时进城务工人员，实行亦工亦农、城乡双向流动的政策，切实保护其合法权益。鼓励高校毕业生落户我市。

建立和完善针对性社会保障体系。为与企业建立稳定劳动关系的农民工依法办理各类社会保险，切实保障进城务工人员在劳动方面的合法权益；为进城务工人员提供同等的子女入学、计划生育、医疗卫生、住房等公共服务；积极发展针对性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提高培训的实用性、有效性和针对性，使农村大部分下一代劳动者成为有素质、有技能、有专长的现代产业工人或服务业从业人员，有能力在城镇安家立业。加大进城务工困难人员帮扶力度。

强化进城务工人员服务与管理。优化进城务工人员社会环境，培育共建共促的融合组织，推进本地居民与进城务工人员共同参与的社会组织建设。营造和谐舆论氛围，宣传进城务工人员对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所作的贡献，增强进城务工人员认同感、亲近感和归属感。推进进城务工人员服务与管理重心下移，全面强化镇乡（街道）、企业在进城务工人员服务与管理工作中的主体作用和基础保障作用。打造全市统一的信息平台，建立暂住、计生、就业三证合一的《暂住证》智能服务卡，准确掌握进城务工人员基础信息。

第三节 完善住房体系建设，打造宜居城市

进一步完善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逐步建立适应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的多层次住房体系，打造宜居城市。

加快城乡各类保障性住房建设。“十二五”期间，多渠道建

设 10 万套各类保障性住房，着力解决城市中低收入人群、住房困难家庭和外来务工人员的住房困难问题。以统筹城乡发展、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为目标，借鉴“以宅基地换房”试点经验和启动针对农民的经济适用房建设试点工作，建立完善的农村宅基地退出流转机制，促进土地集约利用；加快发展新型农村社区，消灭全市农村危旧房，有计划、有步骤地建设住房实用美观、设施配套完备、环境整洁优美的农民集中居住区。

积极推进旧城改造。加快实施金家庄和慈湖老城区整体搬迁工作，引导人口合理布局。继续做好主副城区老旧住宅小区的综合治理工程，完善小区配套服务，实施危旧房改造，完成城中村和老旧小区居民综合整治，不断改造居民居住条件。维护城市形状多样化，加强对城市历史坐标和工业遗迹的保护，提高城市发展的协调水平。

加快城市综合体建设步伐。通过构筑城市大空间，谋划建设具有地方特色的马鞍山市“十大城市标志性建筑”，塑造城市形象，打造百年建筑，描绘建筑文化轨迹。加快建设城市滨江新区、秀山新区、博望新区、姑孰新城、龙山新城等五大新城步伐，探索和依托有实力的公司参与整体推进中心镇建设。合理布局，以城市综合体建设为主推动我市商业地产发展，建立马鞍山市团结广场为中心的城市核心 CBD，主城片区商务中心、副城及示范区商务中心等 20 个城市综合体。加快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和利用，扩展地下空间功能，引导城市深层发展，集约和节约城市土地资源；积极发展楼宇经济，推动城市服务业快速发展，繁荣城市和提升城市品味。

稳妥推进住宅产业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城市综合体开发，积极发展面向普通消费群体的普通商品房；结合旅游、休闲、养老等项目建设，适度发展中高档商品房，适度发展低密度住房，形成多种价位并存、符合各类消费层次的住房供给体系，提升市民居住的舒适度和满意度。合理布局和建设写字楼、酒店等商业地产；提高住房建设科技含量，推广绿色、环保住宅建设。提升房地产土地利用效率，鼓励发展高层建筑。

专栏5 提升城市化品质工程

● **打造五大新城。**加快建设滨江的滨江新区、依山的秀山新区、临湖的博望新区、伴河的姑孰新城和龙山新城等五大新城建设；积极探索和依托有实力的公司参与中心镇的整体推进建设。

● **建设20个城市综合体。**建筑面积600万平方米以上，迅速提升城市形象和品位，繁荣商业和城市，促进马鞍山市跨越式发展。

【核心区】续建大华国际，新建金鹰商都、大北庄整体开发、团结广场地下商场，形成我市核心商业商务区。

【主城区】雨山商业大厦改造和雨山家居城市综合体（马钢原办公楼）、雨山（马建）商务城市综合体、解放路地下商业街、金家庄百货大楼改造，市经济开发区中央商务综合体；采石风景区商业核心区、滨江湿地公园生态综合体；马鞍山东站铁路枢纽城市综合体、秀山新区创意城市综合体、大学城高教综合体，矿院科技城市综合体。

【副城区】当涂老城特色综合体、姑孰新城沿青山河综合体；博望副城新城综合体、博望石臼湖休闲综合体。

【示范园区】龙山商务综合体、龙山（年陡）生活综合体。

● **中心镇商贸城。**向山镇综合体、石桥镇综合体、黄池综合体、太白综合体、丹阳综合体、江心生态综合体、湖阳休闲综合体。建筑面积60万平方米。

● **保障性安居工程。**保障性住房包括廉租房、公共租赁住房、棚户区改造、经济适用住房、限价房和安置房等。“十二五”期间开发建设保障性住房10万套、800万平方米，其中：廉租房1万套、棚户区改造2万套、公租房1万套、安置房6万套；适时开发其他类型保障性住房，关注农村危旧房，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和城市化发展。

第四节 完善城镇服务功能，建设魅力城市

坚持统筹城乡、突出重点、远近期相结合的原则，高标准建设水利、给排水、供电、供气等基础设施工程，完善无障碍

设施，提升生活品质，建设魅力城市。

水利和防洪设施建设。继续加强城市防洪排涝体系和农村水利建设。实施长江干流马鞍山段河道整治二期、水阳江下游当涂段、中小河道治理、万亩以上圩口防洪等一批防洪工程建设，巩固提高城乡防洪能力。建设开发区南部、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襄城河、军民圩等重要排涝站，提升城乡抗旱排涝能力。加强小型农田水利建设，实施沟塘水系综合整治，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重点加强博望新区和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高防洪标准和排涝能力。加大水环境整治力度，实施慈湖河综合整治、大公圩、石臼湖水环境综合整治等一批水环境整治工程，切实改善水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给排水和环卫设施建设。推进区域内供水、排水、污水处理的统一规划、建设和管理，加强长江、石臼湖、姑溪河等城市水源地保护和备用水源建设，同步提高引水工程和供水管网建设水平，继续完善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设施，保障城乡供水稳定和安全。加大环卫基础设施投入，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到2015年，市区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0%。继续加快向山和龙华两个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建设，实现主副城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中心镇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率100%。积极推行工业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和医疗垃圾卫生填埋。

供气、供电设施建设。加快“川气东送”和“西气东输”项目建设步伐，同步建设天然气管网，加快发展天然气用户。保障基础设施建设条件，改善站、廊对城市影响，加强供电设施与城乡周边环境统一协调性，加快并适度超前实施一批重大输变

电工程，同步完善配电网，完成智能电网建设，确保供电量和负荷年递增 12% 以上，保障全市城乡能源供应。鼓励马钢、长江钢铁和国星生物等企业发展余热、余气发电和热电联产，降低能源消耗。积极谋划启动城市热电联网及余热供暖（冷）工程。

人防及其他设施建设。大力推进人防设施建设，完善人防工程体系布局，建立健全人防（民防）组织指挥体系和通信警报网络系统，提高人防快速反应能力。高标准建设地震预报、监测系统和防震工程；完成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现代化工程；有序建设突发灾害和安全事件的人口疏散隐蔽和物资储运基地及相应的配套工程。推进覆盖城乡的应急救援和指挥系统建设，提高各类突发事件和灾害的应急处理能力。

绿地网络体系建设。通过构建“森林公园—综合城市公园—社区公园”三级公园体系，改善城乡自然生态，增设适当的康乐游憩设施，让市民获得公共的游憩和运动空间，体现高品质的生活环境和民生城建本质。在城区、县乡道路两侧高标准建设绿化带，对长江沿线原有林地、湿地、滩涂、水系进行综合治理，打造沿江生态景观带，建成山水相依、城林交融的生态型园林城市，提升城市生活品质。

专栏6 城市承载力提升工程

- **城市通达工程**，建设紧密的对外连接南京、芜湖、巢湖及周边长三角城市群的公路、铁路、城际轨道、航运等一体化交通网络工程。
- **城市畅通工程**，依托城市空间拓展，拉开城乡道路框架，同时对现有道路进行拓宽、改造和升级，构筑密集、高效、畅达的市域道路网络。
- **水利及防洪保安工程体系建设**。完成全市范围内的水系、沟渠疏浚、堤岸加固、水库除险加固、节水灌溉推广、排涝泵站改造等，保障城市防洪安全，减少城市内涝，为经济社会建设保驾护航。
- **信息化平台建设**，建设覆盖全市的 3G 通信网络，完善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完善集人口信息、空间地理、电子政府、电子商务、社会保障等为一体的公共信息化服务体系；培育壮大信息化产业。

第五节 提升城乡管理水平，发展智慧城市

提高城乡运行效能。按照城市管理现代化、城乡一体化的要求，消除重建轻管和建管不分，建立城市管理新体系体制，提高城市管理质量。逐步完善“两级政府、三级管理、四级网络”的管理体制，构建“节点创新、层面互动、纵横联接、网状运行”城管运行机制，推进依法管理、人本管理、长效管理、精细管理，实现标准化管理和无缝隙管理，打造“数字城管”。加强农村现代化管理，参照城镇社区的功能标准建设农村新型社区，以城镇管理手段加强农村基层管理。加大农村科学管理的培训和支持力度，渐进式推进农村管理现代化。选拔优秀大学毕业生到基层工作，不断充实农村管理队伍和提升管理水平。

降低城乡管理成本。扩大城乡管理主体。按照“政府主导、社会介入、公众参与”要求，形成政府、企业、市民共同参与，管理与服务相互支撑的城市管理新格局，全面巩固全国文明城市的创建成果。积极推进非基本公共服务市场化进程，坚持政企分开、政事分开、管（养）干分离，打破行业垄断，实行项目代理制、招标制，推行政府购买公共服务和服务外包。制定政策吸引各类投资主体参与污水处理、供水、供气、供热、垃圾处理、城市公园以及公共交通等领域建设。健全城市管理综合作业管理机制，城市绿化养护、卫生保洁、道路养护等作业市场全面实施公开招标，提高服务水平，创造优美的城市环境。

创新城乡管理手段。加快政务信息资源中心和电子政务平台构建，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鼓励社会资金进入信息服务领域，加强信息资源的开发利用，促进信息的互联互通，构筑

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积极推进“三网融合”，发展功能全面、覆盖城乡的市民“一卡通”工程。建设智能化城市系统，大力推进光纤接入网、下一代互联网建设，推动通信网络 IP 化、宽带化、全光化，建设国际先进水平的宽带城域网，力争到 2015 年实现宽带无线网的覆盖率达到 100%。加强邮政普遍服务保障监督，确保普遍服务网络的完整性，提升普遍服务质量。加强社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逐步推进社区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数字化”。探索尝试以物联网技术为核心的“智慧城市”建设，借助物联网、传感网等新技术，构建面向未来全新的城市形态。强化城市末端化管理，提高城市管理整体水平。

第十章 以改善民生为重点推进城乡社会发展转型

按照构建和谐社会、强化以人为本、城乡一体理念，着力提高城乡居民收入，统筹发展城乡社会事业，加快推进城乡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城乡社会管理水平，努力实现城乡社会发展转型。

第一节 扩大城乡居民就业

不断扩大就业规模。坚持以发展带动就业，支持发展食品加工、建筑业、纺织服装和服务业等劳动密集型企业，增强产业吸纳就业的能力，力争“十二五”期间，全市新增岗位总量比“十一五”提高 50%，城镇就业调查失业率保持在 6% 以内。

实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落实和完善职业介绍、劳动力转移、就业服务、返乡创业、企业吸纳下岗失业人员等就业相

关的税费减免和资金扶持政策，以政策促进就业。出台政策促进大中专毕业生就业。不断完善就业援助体系，继续开展专项就业援助活动，促进就业困难人员稳定就业。组织开展农民工平等就业专项活动，免费为农民工就业提供相关服务。做好困难企业稳定就业工作，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进一步推动全民创业。加强创业载体建设，以市辖区、开发区和各中心镇为重点，有针对性地建设高校毕业生、下岗职工和返乡农民创业园，积极筹建市级创业实训和创业见习基地。不断完善创业服务，继续加强创业培训，创业服务交流平台和创业项目库建设，提高创业成功率。提高创业扶助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小额担保贷款发放办法，切实解决创业者资金困难。强化创业宣传，树立一批全民创业典型，鼓励和引导更多劳动者创业。

继续加强城乡就业培训。建立健全面向全体劳动者的培训机制，依托院校、企业和培训机构，积极开展分类培训。扩大农民工和困难企业在岗职工培训范围和内容，提升就业技能。对城乡新生劳动力开展劳动预备制培训，加快培养后备技能。加大失业人员和社会工作人才培训力度，满足再就业需求。积极加强高技能人才体系建设，创建培养示范基地和公共实训基地，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和完善“首席技师”制度，提高高技能人才比例。

提升城乡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整合市、县区劳动和人才市场，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加快形成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加快市、区（县）、街道（乡镇）、社区（村）四级劳动保障工作平台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全面实现“六到位”。关注社区就业工作，提升社区就业服务水平。建立和

完善城乡统一的就业信息化系统，推动劳动信息“村村通”工程，确保在中心镇实现四级联网。

第二节 大力提高城乡居民收入

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工资性收入。加快建立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收入增长机制，稳步提高工资性收入。完善最低工资保障制度，根据经济发展水平逐步提高最低工资标准和养老金水平，力争五年翻一番。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工资指导线、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制度。努力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制度，逐步建立劳资双方共同参与、平等协商的劳动者收入增长的机制。进一步健全预防拖欠工资长效机制，切实保护劳动者的合法劳动权益。

大力发展城乡二三产业，特别是镇域工业，提高农村工业化水平，推动农村劳动力就地转移，提高农民务工收入。加大与市内外企业的沟通和联系，促进更多农民向非农产业转移。不断提升农村劳动力市场服务水平，搞好输出地与输入地的对接，加强对外出务工农民的指导、服务和管理，提高转移就业组织化程度，促进农村劳动力有序流动。

努力扩大城乡居民经营性收入。以创业带动增收，不断优化创业环境，降低创业门槛，完善鼓励创业相关政策，健全创业信用担保体系，加强创业载体建设。

大力提高农民生产经营收益。鼓励农民发展规模化经营，提高效率，增加收益。引导农民采用动植物优新品种、农业节本增效技术等，用科技带动农民增收。支持农民适应消费升级需要，积极发展符合城市需求的优质、绿色和有机农产品。积极发展涉农各类休闲旅游，建设好“农家乐”旅游示范点，拓展农民增收空

间。

不断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加快创新适合城乡家庭投资的金融产品和金融工具，不断改善金融服务，搭建投资组合化、结构多元化、风险分散化的投资理财平台，为群众增加财富创造条件。不断规范全市城乡房屋租赁市场，确保居民合法获取出租房屋收入。严格执行知识产权保护制度，鼓励居民合法获取知识产权收入。积极推进土地流转，增加农民土地收益。

第三节 健全城乡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可持续发展的指导方针，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为基础，以基本养老、基本医疗、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为重点，以慈善事业、商业保险为补充，加快建立统筹城乡、覆盖全民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完善城乡一体化社会保障体系。统筹完善以基本养老、医疗保险为核心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着力健全农村居民的社会保障制度，努力实现应保尽保。加大财政对社会保障的投入，进一步扩大各项社会保险参保面，逐步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使农民养老、医疗、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与城市居民一致，缩小城乡间待遇差距，促进城乡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均等化。着力完善城乡一体化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逐步提高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和水平，健全教育、医疗等专项救助制度，积极稳妥地扩大社会福利制度由“补缺型”向适度“普惠型”转变。

健全城乡社会保障制度。巩固现有的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保险制度，消除制度间壁垒，逐步实现城乡居民保险账户之间的自由转移、接续。重点推进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和新农保、城镇居民养老保险和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体系之间的

整合，使城乡全体居民能享有基本统一的养老保障；继续完善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稳步推进公务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尽快制定我市养老保险之间转移接续办法，实现参保人员在城乡养老保险之间顺畅转移接续。稳步推进当涂县城镇居民医保与新农合并轨，并逐步与市居民医保接轨，力争形成市县一致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制度。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事业单位建立年金制度，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进一步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继续强化部门联动和舆论宣传，增强企业和职工的参保意识，进一步提升城镇五大社会保险覆盖面。积极运用社会保险补贴等有效措施，帮扶困难群体参加基本养老、医疗保险。通过完善制度、提高待遇、改进服务等措施，努力提高新农保等地方性社会保险参保率。依托社会保险信息化体系建设，开通社会保险网上参保服务，方便用人单位和农民个人参保。适应就业形式多样化趋势，积极探索适合个体经营者、灵活就业和外来务工人员从业特点的参保方式。

加快城乡社会保险服务体系建设。加快健全社会保险费征缴和基金监管体系建设，确保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支付。加强社会保障信息体系建设，抓紧完成“金保工程”三期工程建设，整合城乡就业、社会保险和城乡医疗救助管理基本信息库，实现数据的统一和共享。推行“记录一生、管理一生、服务一生”的社会保障卡，实现同人、同城、同库管理。以农村信息网络建设为重点，推进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向基层延伸。继续抓好城镇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失业和工伤保险市级统筹，逐步推进医疗、生育保险和地方性社会保险实行市级统筹。

第四节 大力发展城乡教育

不断完善教育体系。积极发展学前教育，推进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学体制，构建以街道、乡镇为布局基础、以公办幼儿园为示范、多种幼儿教育形式相结合的幼儿教育服务体系。推进义务教育由基本均衡达到优质均衡，确保城乡义务教育在受教育机会、教育质量、队伍建设、管理水平、办学条件、保障能力等方面走在全省前列。率先高质量普及高中阶段教育，积极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多样化发展，形成一批具有独特文化和教学特色的优质普通高中。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把免费教育延伸到城乡中等职业教育，全面建成中职园区，积极筹建马鞍山职教集团，推进职业教育与支柱产业的深度对接，培养多层次的技能型实用人才，建成区域性、服务全省的现代加工制造业人才培养基地和面向“长三角”地区现代加工制造业高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与输出基地。积极发展高等教育，加大扶持与我市支柱产业和新兴产业相关的学科专业建设，有效促进高校与城市和产业结构的互动。以相关院校为主体进行资源整合，辐射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筹建1所应用型本科院校。逐步完善终身教育服务体系，面向全社会、各行业、各层次的社会成员提供全方位、多形式的教育培训服务，健全城乡一体、功能全面、机制灵活、优质高效的终身教育网络体系及管理体制，促进学习型城市建设。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出资、捐资办学，引导民办学校加强内涵建设，办出品牌和特色，培育一批高质量、有特色的示范性民办学校。

提升教育现代化水平。统筹考虑城乡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未来人口变动情况和人民群众的现实需要，形成与城镇化建设、

产业发展、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学校布局。深入实施素质教育。深化办学体制、学校内部体制、管理体制、学校人事制度和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加强师资队伍现代化建设，加快骨干教师队伍培养，全面提升教师素质。提高教育信息化水平，全面推进“数字化校园”建设，不断提高学校教学质量、科研水平和管理效率。推进高等学校、中等职业学校与市内外大型企业和名校合作，积极引进市外优质职业教育资源，推进教育开放和区域交流合作，加快我市教育现代化的进程。

着力实现城乡教育公平。深入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提供公共教育服务职责，完善各级教育经费投入机制，保障学校办学经费的稳定来源和增长。完善扶贫助学长效机制，确保各类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确保来我市务工人员子女入学享受市民待遇。重视特殊教育发展，提升特殊教育学校办学内涵。继续改善农村办学条件，切实提高农村教师工作生活待遇，健全城乡教师交流机制，鼓励教师到农村任教，增进学校和学科教师间的学术和业务交流。进一步深化教育人事制度改革，充分激发教师活力。

第五节 提升城乡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依据“1255”城市发展战略，合理确定医疗机构数量、规模和布局，建成城乡15分钟就医服务圈，提高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可及性。严格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和运行效率，以公立医院改革国家联系试点城市为契机，加快推进市人民医院、市妇幼保健、市中医院、市精神病医院等一批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在市开发区、示范园区、博望新区和秀山新区分别新建一所二级以上综

合医院，着力改善城乡居民就诊环境和条件。制定实施区域卫生规划、区域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和公立医院设置发展规划，合理配置医疗资源，新增医疗卫生资源重点向基层倾斜，提升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形成结构合理、分工明确、防治结合、覆盖城乡、运转有序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快民营医疗机构发展，鼓励社会资本创办医疗机构，形成多元化办医格局。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完善中医药服务体系，提高中医药服务能力。

加强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引进一批高层次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强化省、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培养对象管理，实施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注重全科医生培养，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强化城乡公共卫生服务。逐步扩大城乡居民免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范围。进一步完善城乡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新建市精神病医院，强化重大传染病防治措施，及时妥善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督查，全力保障城乡食品卫生安全。认真贯彻《职业病防治法》，切实维护城乡劳动者健康权益。加快卫生监督执法城乡一体化步伐，积极开展专项卫生监督执法活动。巩固无偿献血工作成果，加强临床用血督查，保障血液安全。强化卫生全行业管理，健全医疗质量监控网络与医疗质量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医疗纠纷第三方调处机制。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面开展健康城市建设工作，加强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

第六节 不断增强人民体质

积极发展体育事业。广泛开展群众体育活动，完善全民健身

设施网络、群众体育组织网络和体育活动网络，构建具有马鞍山特色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力争率先实现群众体育现代化。加快各类体育场馆、设施建设，重点建成市体育中心、体育运动学校等一批标志性项目。实现机关、企事业单位的内设体育设施向社会公众开放，确保人均体育设施场地面积达到 1.50 平方米。培养造就一批优秀水上运动等后备人才，全面提高竞技运动水平，争取创办 1 个以上国家级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地。

壮大发展体育产业。适应城乡居民生活质量日益提高的需要，大力发展体育健身娱乐业，积极扶持各级各类体育俱乐部发展，盘活体育有形、无形资产，探索体育市场经营新路子。积极促进企业与体育联姻，推动群众基础广泛、可开发性较强的运动项目。逐步建立以体育服务业为重点，门类齐全、结构合理的体育产业体系和规范有序、繁荣发展的体育市场，形成多种所有制并存，全社会竞相参与、共同兴办体育产业的格局，使居民人均体育消费显著增加。探索和建立马鞍山特色、对全国有影响的太极和国际标准舞等群众性体育项目。借助南京举办第二届青年奥运会契机，加强与南京融合和互动，推动我市体育经济发展。

增强体育自我发展能力。加大体育投融资力度，鼓励和引导社会各行业、企事业单位投资体育产业。制定并完善有关管理办法，鼓励运动员在省内范围交流，加速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努力推进体育管理体制的改革和运行机制的转变，大力推行“人才强体”，基本形成政府主导、多元投入、管理有序、运转协调的体育体制和良性循环的运行机制。

第七节 加强城乡社会管理

全面做好人口计生工作。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以稳定

适度低生育水平为核心，统筹解决人口问题，坚决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的趋势，改善人口结构，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动人口和计划生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的协调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深化人口和计划生育综合改革，健全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新机制，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提高生殖健康水平，加强技术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强综合治理，遏制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趋势。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推进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问题，注重发挥家庭和社区功能，优先发展社会养老服务，培育壮大老龄服务事业和产业。创新人口管理服务体制和工作机制，调整户口迁移、人口流动管理政策，积极稳妥地推进人口城镇化，引导人口有序流动和合理分布。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健全残疾人服务体系。

提升城乡公共安全水平。建立健全社会预警体系，加强突发公共危机和安全事件预警体系建设，形成统一指挥、覆盖城乡、功能齐全、反应灵敏、运转高效的危机处置机制。切实抓好信访维稳工作，完善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联动的工作体系，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全面落实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化解机制，有效预防群体性事件和公共突发事件。保障公众饮食用药安全，全面提升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能力和水平。应对气候变化，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加快城市消火栓和消防站建设，加强以公安消防部队为依托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不断完善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和社会动员机制，有效防范和及时处置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和社会安全等各类突发公共事件，打造平安马鞍山。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对建筑、交通、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的生产监督管理，坚决防止重大安全事故。大力开展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提高公共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大力推进政法综治维稳基层基础建设，全力做好维护社会稳定工作，进一步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对虚拟社会的管控，推动数字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着眼于预防为主和专群结合，努力构建打、防、控一体化的治安防范新格局，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创新社会管理理念和方式，建立和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进一步加强社区建设，提高城乡社区自治和服务功能。培育扶持和依法管理社会组织，支持、引导其参与社会管理和服务。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健全基层管理和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城市管理重心下移，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基层。增强社会组织的社会性、民间性和自律性，强化社会组织的行业管理和综合监管，发挥社会组织在扩大群众参与度、反映群众诉求方面的积极作用。

推进民主和法制建设。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依法治市，强化法制机构和队伍建设，推进综合执法体制改革。认真做好普法工作，全面实施公务员和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知识岗位培训，进一步增强各级领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的法制观念和依法行政能力。发展和完善职工代表大会等基层民主制度。做好法律援助工作，依法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全民法律素质。

巩固和壮大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充分发挥各民主党派、

工商联、无党派人士、社会团体和社会各阶层在民主政治建设与构建和谐马鞍山中的作用。做好国防动员和民兵预备役工作，积极开展“双拥”军民共建活动。加强和改善民族、宗教、侨务、台务等方面的工作，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开展工作。

专栏7 社会事业重点建设项目

- **素质工程。**加快建设县区乡镇中心幼儿园、成功中学、当涂一中、中职园等新建项目；支持安工大东校区、师专、文天学院扩建项目，建设马鞍山学院；推进青少年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中心等项目建设。筹建市职工文体活动中心。
- **健康工程。**在市开发区、示范园区、秀山新区和博望新区建设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加快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设，推动市体育中心、残疾人康复中心和各类体育设施、场馆等项目建设，建成配置合理、全民共享的医疗卫生健康服务体系。
- **富民工程。**加快建设各级人力资源市场、县职教中心、金陵科技专修学院等项目，推进市县开发区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建成就业充分、渠道多样的劳动分配体系。
- **保障工程。**加大城乡居民扩面征缴力度，推进进城务工人员、非公有制经济、城镇灵活就业人员和农村各类企业职工参加社会保险，进一步提高全市企业职工参保覆盖面。建立统一规范的养老保障体系，建立健全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城乡气象防灾减灾中心。加快市儿童福利院、救助站、光荣院、托老所、老年公寓、残疾人托养中心、农村敬老院等项目建设，初步建成城乡一体、全民覆盖的社会保障体系。
- **安民工程。**加快建设数字防控体系建设项目，完善城区应急反应机制。加快建设市（县）区人民信访接待中心、社会矛盾调处中心和覆盖社会各行各业的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网络，增强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和调处能力。
-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重点工程。**加快乡镇综合信息化工程、村庄整治工程、转移就业工程、农村进步工程、农民保障工程等五大工程建设。

第五篇 加快转变发展方式

第十一章 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构建“创新马鞍山”

加强政府引导，运用市场机制，集聚创新资源，加速推进经济发展从投资（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转变，将马鞍山建设成为创新体系健全、要素集聚显著、产业优势突出、区域特色彰显的创新型城市。

第一节 加强重点领域的创新

围绕构建“6653”现代产业体系，扎实推进国家技术创新工程马鞍山试点工作，充分发挥科技创新在推动结构调整中的战略支撑作用，着力打造马鞍山重点领域科技制高点。以马钢等重点企业为主体、市场需求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以高速铁路用钢等精品钢、大功率发动机等汽车核心部件为基础，实现马鞍山科技在重点领域的重点突破。

以重大科技专项为载体，支持重大项目建设，不同产业内设定重点发展方向，引导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凝练储备一批重大科技项目，拉动一批产业投资，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围绕传统产业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实施优势产业科技助推工程、新兴产业科技引领工程、传统产业科技改造工程、服务业科技提升工程，做大做强产业规模，调整产业结构，提升产业质量。大力推进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

再创新。

加快在钢铁、汽车、装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等优势产业领域启动一批重大专项。加速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科技成果产业化，抢占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制高点，加强新材料、节能环保、生物制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电子信息技术等产业技术开发与配套应用能力。大力推进传统产业的高新化和信息化，积极应用高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机械加工、造纸、纺织服装等传统制造业。在服务业和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大力推广高新技术的运用。

第二节 强化企业在创新中的主体地位

加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不断强化企业的创新主体地位，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建立研发平台，大力培育创新型企业，努力造就一批科技含量高、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在国内外具有较大影响力的企业和品牌。

综合运用财税政策、考核评价等手段，支持各类企业建设研发机构；鼓励企业加大技术改造与创新投入；支持企业参与国家和省重大科技专项计划，实施具有牵动性的重大科技项目，突破产业发展的重大关键核心技术，研究开发具有较高科技含量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鼓励各类企业依托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建立技术创新联盟，不断完善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加强马钢、华菱等大企业集团研发中心建设，有效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带动企业技术进步和行业技术水平的提升。鼓励企业和个人申请专利，

参与制定国际、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推进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市建设，争创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市。

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和个人实施“走出去”战略，积极开展区域和国际科技合作。积极鼓励我市企业和个人与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建立协作关系，以承担委托项目、担任技术顾问、合作开发研究、技术入股等多种形式参与自主创新。推动知识、技术、专利、品牌、管理等要素参与分配，探索建立以效益为主的创新评价机制。

第三节 积极推动科技创新载体的构建

加快推进马鞍山国家“863计划”新材料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基地扩容提升，加快建成集技术研发、科技成果转化、创业孵化、产业链培育于一体的新材料基地主体园区。积极推动马鞍山经济开发区争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鼓励支持其他开发园区申报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特色产业基地。

继续深化与清华大学等高等院校的产学研合作，加强合工大（马鞍山）高新技术研究院建设，同时积极引进知名科研院所、高校来我市设立研发机构和成果转化中心，探索产学研合作的新模式、新机制，建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和多种形式的法人机构，形成产学研良性互动机制。规划建设马鞍山市高新技术研发机构集聚区。支持引导在我市的国家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开放合作，实现创新资源共享。在我市金属粉体、耐火材料、磁性材料、稀土材料、光伏材料等

企业技术基础上争取建设马鞍山粉体技术研究和加工中心，做大做强产业链。

加快科技创业孵化器和加速器建设，把花山软件园、雨山动漫园建设成为国家级孵化器；依托马鞍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等开发园区，新建若干个产业特色明显的孵化器、加速器、科技产业园，形成形式多样的科技孵化体系。

第四节 推动自主创新发展环境的优化

解放思想，努力营造“创新、创造、创业”的浓厚氛围，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弘扬勇于拼搏、敢闯敢试的创新精神。全面实施《马鞍山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马鞍山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大力发展科普事业，提高全民科学素质。加大科技创新奖励力度，营造尊重人才、鼓励创新的良好氛围。

逐步完善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企业投入为主体、配套金融支持为支撑、社会资本积聚为补充的多渠道科技投入保障体系。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设立风险投资引导基金，健全信用担保体系。依托皖江地区承接产业转移基金，再引进一批风险投资机构，积极争取国家和省技术创新工程资金支持。引导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支持力度，积极开展知识产权质押和股权质押贷款工作。探索建立信用融资、项目融资等新型融资方式。政府设立高新技术风险投资基金，积极引进或培育我市的科技投资公司，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开展科技风险投资和企业股权投资，加速科技成果产业化。

加快重点产业领域人才引进步伐，积极参与和推动人才国际

化、长三角人才一体化，打造马鞍山的院士企业工作站、马鞍山创业园、企业博士后工作站等科技人才创业平台，为人才创新、创业创造条件。到2015年力争引进30名海外领军型人才、200位高端人才、10个创新团队。支持本地教育培训机构大力引进外部的优质教育培训资源，加大我市技术创新人才培养力度。

以国家级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和国家级生产力促进中心为依托，建成科技中介服务、科技资源共享、科技成果转化、创新要素交易、产业技术研发等5个平台。大力发展技术开发、交易、评估、咨询、知识产权服务等中介机构，为创新资源整合提供支持。逐步建立和完善有区域特色的网上技术市场，加速成果的产业化。

专栏8 国家技术创新工程马鞍山市试点工程

- **基本思路：**围绕一条主线，强化三大作用，实施四大工程，健全三大体系，实现倍增目标。
- **围绕一条主线。**紧紧围绕构建“6653”现代产业体系这一主线，全力推进技术创新，不断强化科技支撑能力，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推动经济加速转型。
- **强化三大作用。**强化企业技术创新的主体作用、高校科研院所技术创新的骨干作用、各类科技园区的示范带动作用，显著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
- **实施四大工程。**实施优势产业科技助推工程、新兴产业科技引领工程、传统产业科技改造工程、服务业科技提升工程，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 **健全三大体系。**健全完善技术创新投融资体系、技术创新人才支撑体系、技术创新服务体系，着力优化技术创新环境。
- **实现倍增目标。**到2015年，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大幅度提高，产业结构调整取得重大进展，科技支撑条件明显改善，在全省率先建成创新型城市。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超200家，高新技术产业总产值超1000亿元，省级以上创新型（试点）企业达到30家，专利申请量超2000件，授权量超1000件，全社会研发投入超30亿元，均较2009年增长两倍左右。

第十二章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构建“活力马鞍山”

坚持市场化取向，大力推进经济领域改革；坚持普惠制取向，加快推进社会领域改革；坚持效能化取向，积极稳妥推进政治体制改革；坚持一体化取向，深入推进农村体制改革，努力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方面先行先试、突破创新，为推动和实现我市发展方式转型提供活力和动力。

第一节 深化经济领域改革

继续深化投资体制改革。通过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区域布局、信息发布和市场准入，引导和调节社会投资方向。进一步确立企业的投资主体地位，完善投资核准、备案制。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行为，完善政府投资项目决策机制，合理界定政府投资范围，强化政府投资项目和资金管理，健全政府投资项目公示制度、后评价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全面推行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

继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围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增强政府提供基本公共服务能力。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结合我市区划调整，进一步完善转移支付制度，构建责权利一致的财政管理体制。开展政府收支分类改革，按收入分类、支出功能分类和支出经济分类三方面制定相应收支管理制度，构建调控有效、保障有力、管理有方、制度完善的公共财政体系。

加快推进国有经济战略重组。支持马钢以资本、技术研发、

品牌为纽带，实施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的资产重组，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打造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企业战略联盟”。继续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和管理方式，积极探索国有资产管理的有效途径。明确政府管理国有资产的范围和责任，建立规范有效的国有资产管理、营运和监督体系。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鼓励各类商业银行推进金融改革和产品创新，拓宽融资渠道，大力丰富金融产品；积极发展村镇银行，推广发展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和农户联保贷款业务，组建小额担保、贷款公司和社区银行；支持地方商业银行做大做强；进一步完善农业政策性保险体系，扩大保险范围，提高保费补贴标准；积极引进 BOT、TOT 等先进融资方式，发展直接融资，引进战略投资者，不断激活民间资本投资；积极探索建立多层次、多方式的政府企业融资平台，建立和完善市、县（区）两级担保体系建设和风险补偿机制。

加强现代市场体系建设。规范土地市场，完善经营性土地招拍挂制度。积极利用资本市场，推进公司上市步伐，扩大证券市场融资比例，“十二五”期间，全市力争新增 8 家上市公司。活跃产权市场，积极发展资产证券化和非证券股权的交易方式，提高存量资产的流动性，形成存量资产市场化配置机制。健全技术、人力资源、信息等要素市场，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市场法规和监管体制，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

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大力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激发非公经济发展活力，进一步消除影响发展的体制性障碍和政策性因素。放宽市场准入条件和经营范围，积极拓宽非

公有制经济的融资渠道，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制度创新和机制创新，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培育骨干企业和知名品牌，推进非公有制企业专业化协作和产业集群发展。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经济改制重组，形成多种所有制经济公平参与的竞争格局。

第二节 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

继续推进政府机构改革。按照国家和省部署，以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为原则，结合我市实际，积极推进我市行政区划调整。合理划分县（区）、市直各部门职能责任，降低行政成本，积极推进大部门制改革。实现政府机构设置和 workflow 由方便管理向方便企业、方便群众、利于规范转变，加快建设高效、公开、便民、廉洁的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

继续提高政府效能。规范行政许可和其它行政性审批行为，减少审批环节，简化审批手续，缩短审批时间，强化审批监督，提高审批效率。依照行政许可的新要求，逐步建立市、县（区）两级政府相关部门并联审批平台。加快推进跨部门全程办事代理制，完善各部门间有效的议事和协调制度，实现“一站式办理”。提高行政监督效率，推进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完善政府绩效评估制度。

继续拓展政务公开。完善政务公开制度、部门民主评议制度、听证会制度和重大决策前的专家论证、群众评议制度，提高涉及民生重大决策社会参与度，特别是提高利益相关者参与度，增强公共政策制定的科学化、民主化和规范化。落实完善

政府各项信息公开制度。积极采用信息技术，实现跨部门共享行政信息资源，支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完善监督机制。

第三节 深化社会领域改革

继续深化事业单位改革。按照发展公益性和经营性的不同要求，坚持政事分开、管办分离、多元投入，实施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加快推进经营类事业单位转企的步伐。积极推动公益性事业单位内部管理体制改革，逐步建立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培育扶持和依法管理社会组织，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科技、教育、文化、卫生、体育事业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改革基本公共服务提供方式，引入竞争机制，扩大购买服务范围，实现提供主体和提供方式多元化。

巩固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要求，建立和完善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四大体系”和“八大体制机制”。建立覆盖全市城乡居民的公共卫生服务、医疗服务、医疗保障和药品供应保障等四位一体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立健全公立医院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深化公立医院改革，探索公立医院体制机制创新模式。建立协调统一的医药卫生管理体制、高效规范的医药卫生机构运行机制、政府主导的多元卫生投入机制、科学合理的医药价格形成机制、严格有效的医药卫生监管体制、可持续发展的医药卫生科技创新机制和人才保障机制，建立实用共享的医药卫生信息系统，健全医药卫生规章制度，保障医药卫生体系有效规范运转。不断完善新农合制度，建立动态增长的新农合筹资机制，及时调整新农合

相关政策措施，逐步提高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继续加大教育体制改革。完善教育保障机制，加大财政对教育的投入。继续深化基础教育改革，着眼新的城镇体系，合理配置公共教育资源，促进教育公平。鼓励社会资源投入教育，推进民办教育快速发展。稳妥推进各类职教资源整合，积极拓宽合作办学途径。加强政府引导，探索建立校企合作机制。

深化社会管理体制改革。健全社会利益和社会矛盾协调机制，完善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工作，积极推行仲裁制度，完善行政复议制度。理顺人口管理体制，整合人口管理资源，创新人口管理手段，实现人口长效管理。积极培育行业协会和公益性民间组织，推动各类民间组织在服务市场经济、参与社会管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解决各种纠纷、化解社会矛盾中发挥积极作用。

第四节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坚持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稳定现有土地承包关系，依法推动农户依法、自愿、有偿流转土地使用权，不断提高土地经营效益。支持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适度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和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加快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农业经营组织化程度。

创新农村土地管理制度。积极稳妥推进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置换，大力推进农村土地整治，探索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方式，建立合理的集体建设用地流转收益分配机制。加快农村

产权制度改革，继续完善农村宅基地审批、流转等管理办法，积极探索保障农户宅基地用益物权的有效形式；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鼓励以转包、出租、互换、转让、入股、合作等形式流转林地承包经营权和林地使用权。推进征地制度改革，完善征地补偿机制。

推进农村综合配套改革。继续深入实施扩权强镇政策，统筹城乡一体发展。完善乡村治理机制，加快乡镇政府职能转变，推行为民服务全程代理制。进一步推进“阳光村务”工程建设。逐步实行城乡按相同人口比例选举人大代表，扩大农民在县（区）、乡镇人大代表中的比例。完善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办法，健全农村公益事业建设机制。推进村民自治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继续做好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工作。

第十三章 加快承接产业转移，构建“开放马鞍山”

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积极推进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高水平的对外开放，积极实施“引进来”、“走出去”双向并举战略，坚持对外开放与加强区域合作并重方针，以开放促发展，以开放促改革，以开放促创新，以开放促转型，为推动我市经济跨越式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第一节 提高招商引智水平

积极承接产业转移。以国家级和省级开发区为载体，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加强资源整合，推进开发区产业集聚、企业集

群。继续推进中心镇工业集中区建设，积极打造乡镇经济发展重要增长点。以承接产业示范园区为主战场，完善政策和服务体系，积极承接产业链或产业集群整体转移。不断完善金融、土地、劳动力、技术信息、产权交易等要素市场，提高产业配套能力，为承接更多的转移企业创造发展空间。深入开展与中央企业的战略合作，进一步拓宽合作领域，着力培育新兴产业和新的增长点。

提高招商引资水平。突出招商重点，瞄准产业投资额度大、科技含量高、带动性强的项目以及高新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努力在引进先进技术、新兴产业、大型企业上实现新突破。充分利用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机遇，扩大招商规模，拓展引资领域。围绕我市钢铁、装备制造业、汽车及零部件、精细化工、新能源等战略性支柱产业，着力引进国际知名企业来马设立地区总部、制造基地、研发中心、采购中心。把握国际服务外包大发展机遇，引导外资投向服务领域，提高服务业利用外资比重，力争“十二五”我市利用外资在金融、保险等领域实现零的突破，在文化、旅游、商业、教育等领域取得更大进展。拓宽利用外资渠道，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到境外融资，积极争取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鼓励外资通过并购等多种方式参与我市企业改组改造；鼓励境外战略投资者、风险投资公司和风险投资基金来我市投资；鼓励具备条件的境外机构参股市内证券公司和基金管理公司。继续把吸引跨国公司特别是世界 500 强企业的投资放在突出位置，提升利用外资规模效应。发挥国有大企业和省级以上开发区的招商载体优势，挖掘经济技术起点高的招商项目，增强对 500 强企业的项目吸引力。全面优化投资环境，坚持“开门

大招商、落地倍亲商”的理念，实行一站式联合审批、一表制规范收费、一条龙全程服务，为外来投资者创造快捷、方便、优质的政务环境。

创新招商引资模式。树立绿色招商理念，不断完善驻点招商、专业招商方式，有针对性地实行专业招商、产业链招商、技术招商、专题招商、节会招商，努力提高招商实效。拓宽招商渠道，组织开展各类重大招商活动。积极谋划好境内外重点招商活动，重点寻找需要在皖江地区布局企业，主动上门对接。鼓励已来马投资的企业增资扩股和新设企业。积极采取产业链、产业集群等引资新方式，重点引进龙头型、基地型大项目，积极推进与本地企业产业链的融合，力争形成若干个产业集群。在招商引资过程中，充分发挥外资在促进产业升级、技术外溢、管理现代化和体制创新等方面的作用。完善招商引资考核，在考核数量基础上，进一步考核项目的投资强度、开工率、投产率和投资效益，真正建立起完善的责任体系。

大力开展招才引智工作。实施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为提升我市对外开放水平提供智力支持。注重把引智工作与产业发展的需求有机结合，围绕全市的重大项目、重点领域、支柱产业和战略产业，深入企业进行调研，了解企业的人才需求，确定引智方向和引智计划，增强引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第二节 优化对外经济贸易合作

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紧紧抓住国家扩大内需的机遇，完善政策措施，支持、引导企业积极开拓市外、省外市场，重点开拓南京大市场，大力承接南京辐射，不断拓宽企业发展空间。

加快构建中介咨询、信息发布等服务体系，紧密跟踪、及时发布国内外各类市场的发展趋势和国内外重点区域市场的需求动态，努力为本地企业寻求商机和开拓市场提供实时、动态、网络化的信息服务。

优化对外经济贸易合作结构。着力优化外贸结构，逐步提高新材料、生物医药、电子信息、节能环保等高新技术产品的出口比重，提高出口商品的竞争力和经济效益。大力提升加工贸易产业层次，延长增值链，提高附加值。推进有条件的企业建立境外生产加工基地，以优势制造业为重点，鼓励企业按照“从产品输出到设备输出，从资本输出到技术和服务输出”的发展方向，稳步发展对外投资。大力推动马钢、中冶华天等大型企业开拓国外资源市场，加强与国际开发企业的资源合作，提高权益资源占我市进口资源的比重，建立多元、稳定、可靠的境外资源基地。引导企业在境外设立研发中心，利用境外智力资源，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大力发展对外承包工程，支持企业拓展对外承包工程，积极承揽附加值高、带动出口多的总承包、交钥匙工程。积极开拓国际劳务市场，优化外派劳务结构，扩大技术人员输出的比重，提高对外劳务合作整体效益。

建立健全对外投资服务体系。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加强金融信贷支持，积极打造进出口平台，建立健全中介咨询、信息发布、人才培养等方面的服务体系，为企业“走出去”提供全方位服务。完善符合世贸规则和市场经济要求的配套政策，营造开放透明、规范高效的对外投资环境。推进“大通关”建设，提高口岸的整体功效，降低商务成本与运作风险。加强政府、

行业协会、企业的协调配合，健全进出口风险预警机制，加强反倾销应对工作，促进公平贸易，保障企业跨国经营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提高区域合作水平

加强与长三角城市的合作。积极融入南京都市圈，加强马鞍山与南京在基础设施、市场体系、公共服务等方面的深度合作。加快宁马城市轨道交通对接工作，扩大宁马公共交通覆盖网和规模，推动两市基础设施互通互延；完善合作机制，加大规划统筹，加强科技、教育、环境保护、医疗卫生等方面合作，实现同城化发展。以南京都市圈为突破口，加强与长三角城市在发展规划、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发展载体、商贸市场、旅游发展、科技教育与人才等方面的对接，精心打造成为与长三角互动发展的现代加工制造业基地、绿色食品基地和休闲旅游基地。充分利用长三角会员城市身份，为经济社会发展谋划更加广阔的发展平台和空间。

加强与皖江城市间的合作。推动马鞍山与芜湖联合，建立马芜同城化发展机制，加强两市在发展规划、交通、产业、科技、环保等方面合作；以示范园区和当涂开发区为主体，重点加强两市交通等基础设施对接，构筑综合交通物流体系等共享的市场体系和政府服务系统；积极推动两市主导产业优势对接、错位发展。加强马鞍山与合肥的交流合作，促进共赢发展；实施跨江合作发展战略，实现南北两岸双向联动发展。

加强与其他地区的合作。加强与宿州市结对合作，促进两市协作共进，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密切与皖北在能源、

资源方面的合作。进一步加强面向珠三角、京津冀、海峡西岸经济区等东部地区的招商引资和市场开拓，拓展合作领域，创新合作形式，提升合作层次。加强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推进与中西部地区合作。

第四节 提升园区合作水平

突出园区特色合作。强化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强资源整合，明确各开发园区产业定位和发展方向，加强规划引导，优化空间布局，突出产业特色，推动园区分工合作、错位发展。要紧紧抓住特色工业园区的发展方向，大胆实践，勇于创新，构建园区企业引入和退出新机制，引导各种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实现有效配置。探索开发区利益共享考核机制，鼓励园区招商与园区承接分离，引导产业向特色园区集中。

探索园区合作利益分享机制。鼓励合作共建，打破行政区划制约，创新合作方式，探索飞地经济、共管园模式、项目合作模式、贸易合作模式、托管园模式、交流合作模式等利益分享机制。鼓励和引导开发区通过合作共建方式，提高开发区整体竞争力，重点加强与沿海地区开发园区、战略投资者和中央直属企业的对接合作。

专栏9 特色工业园区

按照“龙头企业-重大项目-产业链-产业集群-产业基地”的思路，引导企业和各种要素向园区集聚，形成产业优势突出的主导产业园。

- 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汽车装备和节能环保主导产业园区；
- 马鞍山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园区。新能源主导产业园区；
- 慈湖开发区。精细化工主导产业园区；
- 当涂开发区。装备制造和新材料主导产业园区；
- 雨山开发区。新材料主导产业园区；
- 花山开发区。电子信息主导产业园区。

第十四章 推进“两型”社会建设，构建“绿色马鞍山”

正确认识和处理发展、资源和生态环境之间的关系，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低碳经济，加强资源节约和利用，加大生态保护力度，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快形成健康的自然生态、高效的经济生态和文明的社会生态。

第一节 大力发展绿色经济

积极推动循环经济发展。按照“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逐步完善循环经济发展机制，加快形成多层次循环经济发展格局。抓好循环经济型企业建设，加大以马钢、山鹰纸业等为代表的循环经济企业示范推进工作，带动更多的企业和园区推进循环经济建设；以共生企业为主体，积极推动上下游整合，加强冶金、化工、热电行业间的生态产业链建设，加快形成耦合、共生、互补和资源梯级利用的循环架构，促进资源在产业间循环；积极发展循环型农业，因地制宜推广功能多样的农业发展模式，建设一批高效农业生态示范园区；积极发挥金属矿产资源高效循环利用国家工程中心等相关机构的作用，为发展循环经济服务；积极建立社会层面循环经济体系，形成循环利用各类资源的良好社会氛围。

加快向低碳经济转型。全方位实施低碳经济转型策略，走低碳创新之路。建立公平、可持续、和谐的低碳经济理念，推动建立经济与环境一元化发展模式。优化产业结构，提高“高

碳”产业准入门槛，积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等“低碳”产业。鼓励产学研共同参与能源和产业低碳化发展研究。在信息技术支持下，优化城市的民生、环保、服务和各种商业活动，建立低碳生活方式。积极应对碳税政策，建立公平有效的补偿机制，着力开发碳汇项目，加强碳交易与合作。积极申报低碳经济试点城市，到“十二五”期末，争取实现单位生产总值的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20%，其中工业的减排贡献率达到三分之二。

大力推行绿色生产。采用洁净煤技术，逐步提高天然气的使用比例，加大沼气和太阳能的开发利用。抓好山鹰造纸、马钢焦化厂等清洁生产试点工作，坚持重点示范与全面推进相结合，在全市全面推行清洁生产。研究制定推行清洁生产的有关政策，抓紧清洁生产项目的建设与落实，积极做好清洁生产试点城市建设。

积极倡导绿色消费。通过多种媒体，结合节能、环保、科普宣传等活动，向广大居民普及绿色消费知识，倡导绿色消费理念。建立健全绿色产品推广机制，规范绿色产品市场，鼓励消费绿色产品，提倡健康文明、节约资源的绿色消费方式。

第二节 推动资源节约和高效利用

加强节能降耗。严格控制新上高能耗项目，强制淘汰落后技术、工艺和设备，降低高能耗行业的比重，提升新兴产业、装备制造业等低能耗比重。大力推广节能技术，积极发展余热回收利用和燃烧优化控制技术，鼓励应用新能源。积极推动现

有高耗能行业技术进步和企业节能改造，对新建建筑强制推行节能设计。优先发展城市公共交通，合理引导私人汽车发展，积极推广新能源汽车。到 2015 年，实现全市单位生产总值能耗比“十一五”末下降 20%。

提高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强化基本农田保护，完善耕地保护的监管手段，确保“十二五”期间，全市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进一步提高对各类开发区土地投资强度的管理，提高单位土地面积产出效益。强化土地利用规划和年度计划管理，加大对土地资源的开发、整理和复垦力度，促进土地资源的永续利用。

加强水资源综合利用。强化水资源与水环境的区域统一管理，建立一体化的资源利用和调控系统。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和水质监控，建立饮用水安全预警系统。到 2015 年，实现全市 90% 以上的地表水水域功能区达到规定标准。积极引导农业节水，改进和优化农业节水灌溉方式。大力推进工业节水，重点推进高耗水行业节水技术改造，推广节水设备、器具，提倡循环用水、一水多用和污水处理回用。抓好城市节水，加快供水管网改造，降低管网漏失率。加强中水回用设施建设，推动各类公用和民用建筑节水。建立合理的价格形成和调整机制，实行阶梯式计量水价制度，促进节约用水。

加大矿产资源节约管理。坚持开发和节约并举、节约优先，调控矿产资源开采总量，实现矿产资源利用可持续发展。优化矿业结构，加快矿山整合，逐步关停小选矿和小矿山。推广先进适用的采、选、冶技术以及设备、工艺和方法，积极开发尾

矿、废石的综合利用技术，提高资源有效开采率、综合利用效率和回收效率。

第三节 加强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

抓好水污染治理。继续抓好重点行业、重点污染源的污染综合治理，确保污染源达标排放。健全全市污水处理体系，加快新区、开发园区、中心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加强市、县、镇的污水配套管网建设，提高污水处理厂运行效率。积极实施污水截流工程，实现雨污分流。发展节肥、节药的农产品种植，加强水产养殖的污染防治，减少农业面源污染。

开展大气污染治理。大力实施烧结脱硫、燃煤电厂脱硝工程，有效控制和削减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推广煤改气、实施煤改电等清洁能源替代项目，继续实施工艺除尘项目，控制可吸入颗粒物排放。完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络系统，全市空气质量优良率保持在95%以上。

推进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加大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力度，加快固体废物处理工程和危险废弃物处置中心等重点污染治理工程建设。积极发展“静脉产业”，建设高炉渣微粉、钢渣微粉生产线，含锌尘泥脱锌回收处理线工程等项目。推广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提高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统筹城乡污染防治，实现垃圾处理设施共建共享，防止城镇污染向农村转移蔓延。加快规模化畜禽养殖的污染治理。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强化宣传教育和加大执法力度，重点控制交通和工业噪声污染。采用合理布局和积极采用新技术等

措施，阻断噪声传播。严格按照劳动保护法规定，控制工作场所噪声。

全面推进生态建设。贯彻生态和环境保护优先原则，重视自然山体、水体生态保护，改善生态环境，建设环境友好型城市，促进经济社会与生态环境相协调。按照“谁受益谁补偿”的原则，加快建立生态补偿机制。加强采石风景名胜区、沿江和环石臼湖湿地等重要生态功能区的建设、保护与管理，促进城乡生态系统良性循环。加强矿山水土保持和生态保护工作，逐步恢复矿区生态系统，不断改善矿山生态面貌。加快城乡生态建设，大力实施绿色通道、绿色单位、绿色家园工程，开展“森林进城”和“园林下乡”活动，不断提高绿化造林水平和质量。

专栏10 青山 碧水 蓝天 洁能工程

- **青山工程。**加大植树造林力度，提高森林覆盖率；重点加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实施向山、黄梅山、姑山等废弃矿区生态修复工程；加快马鞍山、霍里山、青山、横山等山体公园建设。
- **碧水工程。**开展城市生活污水防治，强化工业废水污染防治。加快慈湖河、采石河、石臼湖等水域的综合整治。实施南部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建设，筹备二期工程建设；实施示范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筹备东部污水处理厂二期及慈湖污水处理厂二期、中心镇污水处理厂建设。
- **蓝天工程。**严格控制新增大气污染源，加大重点污染源治理力度，推广清洁生产工艺。实施烧结机烟气除尘、脱硫、转炉煤气回收，电厂烟气除尘、脱硫、脱硝，机动车尾气减排等工程。
- **洁能工程。**节约利用不可再生资源，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建设干熄焦及发电系统替代燃煤、烧结机余热发电、CCPP工程替代燃煤、热电节能工程等。积极推进屋顶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

第十五章 提升文化软实力，构建“人文马鞍山”

全面繁荣文化事业，大力发展文化产业，以体制和机制创新为重点，以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益、更加开放，有利于文化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促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协调发展。

第一节 提升全民文明素质

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坚持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凝聚力量，以为民惠民、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核心，以“讲文明、树新风”为主线，以“坚持科学发展，走在全省前列”为主题，进一步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切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融入国民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全过程，构建传承中华传统美德、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要求、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道德和行为规范。用社会主义荣辱观引领风尚，努力提高公民道德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全面提升我市精神文明创建水平，为实现马鞍山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强大的精神支撑。

着力塑造具有时代特色的城市精神。注重市民文明意识和素质的培养、注重城市人文精神和内涵的提升，不断增强城市软实力。通过围绕建设“山水诗都绿钢城，文明宜居马鞍山”和广泛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教育、中华经典诵读以及“做一个文明有礼的马鞍山人”等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倡导和弘扬马鞍山时代特色与精神品质，不断增强全体市民对城市的认同感、归宿感和自豪感。按照充实、拓展与提升的原则，将马鞍

山的历史传统、城市标志、经济支柱与文化底蕴等有机结合起来，努力凝练城市新精神、塑造文明新形象。

巩固提升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牢固树立“突破难点、全面文明，群众参与、全体文明，城乡并进、全域文明，长效管理、全程文明”的创建理念，不断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积极开展学习型城市建设。做大、做强、做实志愿服务活动，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教育，突出抓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进一步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社会文化环境，争创全国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先进城市。深入开展文明单位、文明行业、文明社区、文明村镇创建活动，促进城乡文明共同发展，努力在全市形成上下联动、紧密协作、齐抓共管的良好创建局面。持续提升文明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健全文明创建工作长效管理、监督和考核机制，将创建工作纳入政府目标管理，促进创建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城市文明的常态化、长效化，努力实现全程文明。

第二节 大力推进文化繁荣发展

大力发展文化事业。大力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创新公共文化服务方式，建立健全公共文化服务制度，实现群众文化活动网络化、便利化，满足公共文化需求。强化文化馆（站）的服务职能，大力实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乡镇和社区综合文化站、广播电视“村村通”、农村电影放映、农家书屋等重大文化惠民工程。保障低收入、特殊群体的文化利益，普及文化知识，编写乡土文化教材。广泛开展人文社科、文艺欣赏等基础文化知识的普及工作。发挥群众文化主体作用，大力开展社区文化、村镇文化、企业文化、

校园文化，继续开展中国李白诗歌节、江南之花群众艺术节等各种群众性文化活动，不断丰富群众的文化生活。加强李白研究，把马鞍山建成全国李白研究的重要基地、世界李白研究的资讯中心。鼓励社会力量捐助和兴办公益性文化事业。始终坚持“两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实施文化精品工程，积极鼓励和支持文艺创新。充分发挥各类专业学会、社团作用，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完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布局，按照“一圈两区三级”的思路，优化和完善全市文化设施布局。到2015年，全市城乡平均每百人拥有文化设施面积超过10平方米。每20万人拥有1座博物馆。

积极发展新闻事业。加大对市级主要新闻媒体的扶持力度，突出文化宣传主旋律，提高新闻宣传水平和舆论引导力。不断改善软硬件条件，提高信息化水平和传播能力。推进马鞍山日报社全媒体、电视台电台频道频率品牌化建设。扶持重点新闻网站，拓展新闻服务领域，实现多渠道、全方位新闻信息发布的技术调整和业务整合。强化行业自律和公众监督机制。规范网上新闻信息源的转载和非新闻单位网站的信息发布，不断提高我市互联网新闻宣传与管理水平。

提升文艺创作水平。实施文化精品工程，繁荣文艺创作。创作一批在全国产生重大影响的精品力作，创编当涂民歌歌舞剧，打造有地方特色的文化品牌。推动文化业态创新，发展电子书、网络出版物等新兴业态。发展现代流通组织形式，完善现代文化流通体系，积极探索将文化产品和服务纳入乡村连锁店的经营范围。加强文化遗产保护，落实文化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措施，推动文化单位重视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加强对古遗址、古墓葬、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的

抢救保护，将非物质文化遗产抢救保护工作作为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要内容。建立科学有效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机制，鼓励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进行传习活动。积极开展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申请。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六个一批”工程。培养文化领域的领军人物和专业人才、掌握现代传媒技术的专门人才、懂经营会管理的复合人才。引进高层次人才。建立柔性人才引进制度，鼓励和支持文化单位，多形式、多层次、多渠道引进高层次人才文化人才。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以创新能力、创作研究成果、经营实绩论英雄，鼓励优秀文化人才脱颖而出。深化分配制度改革，探索建立以知识产权、无形资产、技术要素等参与收益分配的新路子。促进各类文化专业技术人员队伍建设的社会化、市场化。

第三节 强力推进文化产业发展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服务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确立文化产业的支柱性产业地位，使马鞍山成为在省内居于领先地位、在全国具有一定知名度的文化产业中心城市。到2015年，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超5%。

提升城市特色品牌影响力。以提升李白文化品牌影响为核心，建设李白文化博览园等重点项目，发掘诗城特色人文资源、打造历史文化名城。大力发展会展产业，培育消费载体，组织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会展活动。

突出产业重点发展。发展传媒影视产业，重点发展网络媒体、移动媒体、视听点播和网络增值服务，建设影视拍摄制作基地，打造一批影视精品。发展动漫游戏产业，推动动漫游戏

产品制作和软件平台研发，加强衍生产品和服务的开发运营。发展数字产业，带动基于互联网、无线网络、数字广播电视等网络基础上的众多产业的转型和融合。大力发展出版印刷产业，建设花山印刷产业园，创办马鞍山出版机构，推动图书出版业态升级，发挥安徽经纶文化传媒集团的带动作用。发展演艺娱乐产业，推进演艺娱乐场馆建设，不断延伸演艺娱乐产业链。发展文化旅游产业，以打造“山水诗都、休闲名城”旅游城市形象为统揽，将文化元素有机融入旅游产业，构筑由现代文化、历史文化、生态文化、民俗文化等四大门类组成的文化旅游新格局。加强对娱乐业发展的引导，调整娱乐场所结构，支持连锁经营，引导规模发展。发展民间工艺产业，加快企业成长步伐，加强市场推广和知识产权保护，重点推进丝画、布画文化产业基地以及千字文文化产业园项目建设。

加强文化产业园区建设。培育各类文化产品市场和要素市场，加强文化市场监管，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建设各种规模、各种类型的文化产业园和动漫影视基地，以吸纳更多更好的文化企业落户马鞍山，推进产业集聚，扩大文化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提高文化产业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第四节 大力推进文化改革发展

促进文化产业多元化发展。鼓励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进入，增强多元化供给能力。完善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培育两至三家有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国有或国有控股文化企业或企业集团。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资本以多种形式进入文化产业领域，逐步形成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共同发展的文化产业格

局。

进一步增强文化发展活力。深化文化体制改革，转变政府职能，按照大文化管理思路，努力实现文化管理的精简、统一、高效。深化文化市场的综合执法改革，按照“统一领导、统一协调、统一执法”的要求，整合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力量，健全文化市场监管体系。在突出公益性、强化服务职能的基础上，深化公益性文化事业单位人事、劳动分配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

加强对文化工作的领导，加大公共财政对文化建设的投入，制定并落实文化建设各项政策措施，组建市文化产业投资控股公司，完善文化产业统计体系，发挥市文化产业发展促进会的凝聚和服务功能。

专栏11 文化发展重大工程

- **文化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建设烟墩山遗址公园、市档案管理资源中心、市文化大厦、市会展中心、李白文化博览园、市广电中心、市新闻中心、文化艺术中心，加快城镇数字影院建设，着重发展新区和中心镇影院设施建设，新增影院7个，影视厅26个、座位达到6000位。
- **农村文化建设工程。**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农村电影放映“2131”工程、完成对农村危旧公共文化设施的改造。县（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基本拥有符合国家标准的文化馆、综合文化站、文化活动中心或文化活动室。
- **重大文化产业化项目。**马鞍山三国文化古玩一条街、图书批发中心、解放路文化广场、马鞍山濮塘影视旅游基地、烟墩山遗址产业园、花山印刷产业园、李白文化博览园、中国诗歌艺术展示馆。
- **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加强对重大文化遗产保护，重点开展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朱然家族墓地和李白墓的保护和规划建设。积极开展民间民俗文化保护工程，加强当涂民歌、采石和合、银塘傩舞等表演类遗产的保护和开发，太平府及博望打铁工艺等技艺类遗产的收集整理和提升。重点修复金柱塔、黄山塔、叶家桥等文物古建。重点修复一批馆藏珍贵文物。
- **文化发展促进政策。**开展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工作。设立马鞍山市文化发展专项资金，制定马鞍山市关于支持文化产业发展若干政策，落实马鞍山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软件动漫及服务外包产业加快发展若干政策。

第六篇 规划保障措施

围绕“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目标与战略重点，在发展环境、要素支撑、项目推进、体制机制等方面强化支撑，集中实施一批事关全局的重大项目，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重要支撑，保障规划顺利实施。

第十六章 优化发展环境

不断优化政务环境。建设廉洁、勤政、务实、规范、高效的政务环境。严格依法行政，规范政府行为。建立部门间协调配合机制，科学合理划分单位职能，理顺部门之间的职责关系，形成办事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的行政机制。推进政务公开，积极推行公共决策听证制度，进一步提高政府办事和决策的透明度。不断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简化行政审批程序，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行政成本。加大收费制度改革的力度，进一步清理收费项目。加强公务员队伍建设，努力造就一支政治思想好、法制观念强、执法水平高、业务能力过硬的工作队伍。

继续营造商务环境。由以人性化服务、政策优惠为主，向降低综合商务成本、形成良好的“亲商、安商、富商”综合环境转变，把马鞍山打造成国内投资的“洼地”。进一步完善招商引资体制和“一条龙服务”、“一站式办公”流程，深化和延伸服务内涵，拓宽为企业服务的领域与途径，不断提升和优化服务环境。依法规范行政、市场秩序，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加快物

流、科技、信息、中介等服务业发展，降低企业成本。

持续规范市场环境。按照诚实守信、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要求，进一步建立和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从制度上规范市场行为，打破行业垄断和地区封锁，制止不正当竞争。依据市场政策法规加强市场监管，打击经济领域违法犯罪活动。开展专项整治活动，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加大对注册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的保护。整顿和规范建筑、土地、交通运输、招投标等市场秩序。坚持依法行政，加强对市场秩序执法活动的监督。

创建便捷消费环境。以安全、放心、便捷的消费环境，推动商店、超市等商业设施建设，完善农村流通网络和城市社区商业服务网络。加快建立消费信贷平台，大力发展消费信贷，提高城乡居民信贷消费水平。进一步加强价格调控监管，完善产品质量检测体系，健全维护消费者权益的机制，规范商品与服务消费市场秩序。

打造和谐人文环境。建立积极进取、健康和谐的人文环境。全市上下要统一认识和行动，紧紧围绕“十二五”规划来谋划工作，要进一步解放思想，革除旧观念，更新旧文化，以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思路来审视工作，从赶超发展的整体部署出发来安排和推动工作，实现经济发展高水平，文化发展高品位，人的发展高素质。抓好平安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进和谐社区与和谐村镇建设，形成治安良好、和谐包容的法制环境，为马鞍山经济社会的跨越发展创造出一个崭新的人文环境。

第十七章 强化要素支撑

创新要素集约利用机制。加强水资源、能源等设施建设，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整合优化地下水、地表水、客水资源，积极推进分质供水，继续改造完善供水管网系统，保障水资源供给。继续加强电源点和城乡电网建设改造，加快风力发电、生物质发电和光伏发电等新能源的推广利用，优化电力供应结构，提高供电可靠性。启动燃气应急调节储备设施和储配基地建设，加快天然气管网更新改造，形成以天然气为主的城市燃气系统，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创新人才开发机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围绕“1255”城市战略和“6653”产业体系，通过内育、外引，双管齐下，以高层次人才和高技能人才为重点，全面统筹党政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社会工作人才等各类人才队伍建设。贯彻落实《马鞍山市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实施意见》，研究制定引进相关工作措施，不断加大引进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和海外留学人才工作力度。着力推进马芜铜及长三角地区高层次人才开发的深层次合作，在区域内逐步实现高层次人才开发衔接贯通。加强与国内知名高校合作，为我市培养一批短缺的高层次创新型人才。开展市博士站设立工作。积极开展我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的选拔和资助工作。建立健全政府、用人单位、个人和社会多元化的人力资源开发、培训和投入机制。进一步健全各类人才的公开选拔、竞争上岗等各项制度，为优秀人才的脱颖而出开辟“快车道”。鼓励开展各类技术攻关和科技项目研

究，对取得重要科技成果和重大技术性突破的，市政府给予专项奖励。设立人才发展资金，重点用于奖励或补贴重点发展领域的单位高管、主要研发人员、主要技术骨干等。

第十八章 推进项目建设

把扩大有效投入作为调整优化结构、拉动经济增长、增强发展后劲的重要抓手，坚持把向上争取资金和招商引资、激活民间资金、扩大融资“四资并举”，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为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提供强力支撑。

突出项目带动发展。坚定实施项目带动战略，着力解决项目推进中的突出问题和难点问题，为全市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健全项目协调联动机制，全力推动重点项目加快建设。提高项目编制水平，积极对上申报，力求在资金争取上实现新突破。完善支撑要件，全力对上衔接，推动重大项目前期尽快获批。密切跟踪国家投资方向，深入谋划一批重大项目，不断加强项目工作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实行项目分类实施机制。正确履行政府职责，形成有效的分类实施机制。产业发展、利用外资、对外贸易等领域的项目，主要依靠市场配置资源，政府重点是加强市场监管，维护公平竞争，确保市场机制正常发挥作用。规划确定的社会公益事业、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公共服务领域的项目，以政府为主导，运用公共资源和调动社会力量保证项目顺利完成。对政府提出、社会资金参与建设的项目，政府要明确项目要求，创新投融资体制，充分激发市场主体参与项目建设的积极性。对规划中的环境保护、生

态保护、资源管理等方面的项目，主要依靠建立健全法律法规，加大行政执法力度，并辅之以一定的经济手段予以实施。大力推进土地整治和拆迁安置工作，努力为项目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完善项目管理机制。加强基础设施、社会事业、环境保护、民生工程等公共服务领域的项目储备。不断研究和提出新的建设项目，形成动态有序的项目储备。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的跟踪管理，完善项目法人招投标制度，加强质量管理，按照项目建设时序，分阶段落实节点任务，保证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建立重大项目的后评价机制，不断提高重大项目的组织建设水平。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的审计监督，提高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

提高项目实施的资金保障。结合“十二五”规划项目实施，做好财政年度预算，建立依据规划审核政府投资项目的制度，将公共产品项目建设纳入财政预算。整合财政资金，规范使用管理，确保投向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优先用于公共事业、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项目，并向农村和生态保护地区倾斜。

第十九章 加强规划实施

加强规划衔接。明确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在各类规划中的主导地位，加强规划衔接，做深做实专项规划。妥善处理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与城市规划、土地利用规划之间的关系，加强衔接配合，确保在总体要求上指向一致，在空间配置上相互协调，在时序安排上科学有序。加强规划纲要的指导作用，建立规范的规划立项审批制度，编制实施好专项规划，明确专项领域的发展方向、发展目标、工作重点和政策措施安排。

做好规划宣传。充分利用各种媒体，采取多种形式，积极广泛地组织好规划宣传，及时披露相关政策和信息，给市场主体以合理预期和正确导向，形成全社会关心规划、参与实施和共同监督的良好氛围。发挥媒体的桥梁作用，健全政府与企业、与市民的信息沟通与反馈机制，促进规划实施。

明确目标责任。各区、县政府和市各有关部门都要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建立严格的工作责任制，认真贯彻落实规划纲要提出的发展目标和任务，并作为政府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切实加强监督管理。各区、县和市有关部门要按照规划纲要，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年度财政预算，配套编制和实施重点专项规划、行业规划和地区规划，提出具体、明确的年度或分期实施计划。

健全评估机制。各有关部门要跟踪分析相关专项规划的实施情况，及时发现问题，认真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健全规划中期和后评估制度，全面评估规划编制质量和实施效果，提出评估报告。“十二五”规划实施期间，当遇到国内外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由于其它重要原因使实际经济运行严重偏离规划目标时，由市政府提出调整方案，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实施。

“十二五”时期，是全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冲刺阶段，是为 2018 年基本实现现代化打基础的重要时期。全市既面临着难得的发展机遇，也面临着较为严峻的挑战。在机遇和挑战面前，我们必须增强紧迫感、危机感、责任感，解放思想、同心同德、抢抓机遇、真抓实干、乘势快上，确保实现《纲要》确定的宏伟目标。